

股票代碼：2748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度
年 報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fdc-i.com/>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刊 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曾景宏

職稱：總管理處處長

電話：(02)2998-6788

電子信箱：fdc2748@ldchotels.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唐玉書

職稱：日月潭分公司副總經理

電話：(02)2998-6788

電子信箱：fdc2748@ldchotels.com

二、總公司及分公司地址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五工路 66 號 6 樓

電話：(02)2998-6788

日月潭分公司：南投縣魚池鄉水社村中正路 23 號

電話：(049)285-6788

新莊分公司：新北市新莊區五工路 66 號 5-8 樓

電話：(02)8522-6666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6636-5566

網址：www.ecorp.chinatrust.com.tw/cts/index.jsp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邵志明、郭政弘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

交易場所名稱：無

資訊查詢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

www.fdc-i.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4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4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 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4
八、最近年度及截止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 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5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46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 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6
肆、募資情形-----	47
一、資本及股份-----	4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1
伍、營運概況-----	52
一、業務內容-----	5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4
四、環保支出資訊-----	64
五、勞資關係-----	66
六、重要契約-----	68
陸、財務概況-----	6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6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0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 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8
一、財務狀況-----	108
二、財務績效-----	108
三、現金流量-----	10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 一年投資計畫-----	110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10
七、其他重要事項-----	112
捌、特別記載事項-----	11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1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6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 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事項-----	116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五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收入共計新台幣 1,331,993 仟元；其中客房收入為新台幣 471,410 仟元，平均住房率為 78.20%；平均房價為新台幣 7,909 元；餐飲收入為新台幣 827,236 仟元。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1,331,993
	營業毛利	441,519
	營業淨利	242,347
	稅後淨利	192,549
獲利能力	純益率(%)	14.46%
	每股盈餘(元)	3.18

1. 資產負債淨值：

本公司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1,893,034 仟元，負債總額為新台幣 772,075 仟元；淨值為新台幣 1,120,959 仟元，佔資產總額 59%。

2. 損益：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淨利為新台幣 242,347 仟元，營業利益率為 18%，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92,549 仟元，稅後淨利率為 14%。

(三)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需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係經營國際觀光旅館業及餐飲業，故不適用。

二、一〇六年度營業計畫：

本公司在全體同仁的努力下，成功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掛牌上市，資本額 6.56 億元。旗下主要包括日月潭雲品溫泉酒店及館外餐飲品花苑自助餐廳及宴會廳新莊頤品大飯店。

雲品溫泉酒店推出「親 飯店」及「親 旅行」度假概念，主打「親子、親和、親近」，期待透過一系列主題活動，讓人與人、人與大自然更親近。聚焦國內頂級休閒旅遊市場與多角化經營策略，積極推動官方網站與其他知名旅遊訂房網路平台之優惠組合方案，以持續優化住宿客群結構，並致力於提供消費者精緻的服務與美好的體驗。一〇五年勇奪工商時報頂級度假飯店及遠見雜誌渡假飯店服務雙冠軍，其服務品質深獲肯定。

機場捷運已於一〇六年三月正式通車，將有助於本公司位於 A3 新北產業園區站的館外餐飲品牌「品花苑」及「頤品大飯店」業績更加暢旺，提升全年營運動能。「品花苑」，設有 680 個客席座位，並設有中、日、東南亞料理、印度、義大利等料理取餐區，其中 80% 的料理為現點現做，不僅是台灣觀光飯店集團發展館外餐飲事業最大的自助餐廳，同時亦為新北市最大的自助餐廳。「頤品大飯店」為全亞洲最大之 360 度 LED 環場式屏幕，可同時容納 380 桌，規模除創宴會餐廳單一樓面之最，亦為新北市最大婚宴餐廳，並於一〇六年，為搶攻婚宴市場推出「婚宴 94 狂」專案，挹注營收穩定成長。

三、受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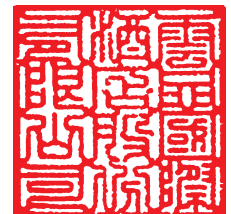
一〇六年，觀光市場雖受陸客因兩岸政策影響減少，但其他市場在政府持續推動各國國際觀光市場拓源計畫及強化東北亞及新南向方案下，預期整體來台旅客仍可穩定成長。另一例一休實施後，造成企業人事成本增加及排班不易，亦為觀光市場造成衝擊。全球國際經濟，受美國升息效應、新興市場債務風險、美國新政府經貿政策走向、英國脫歐、貿易保護主義和民粹主義的興起，皆影響國際經濟前景。本公司將秉持「主人式的服務」招呼客人，努力做出差異化，以因應未來市場需求。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以多元化的經營角度，持續拓展外部營運據點，並同時加強集團資源整合優勢，創造更大的價值。本公司重視全方位人才發展與培育，將人才視為本公司最重要的珍貴資產，以「員工工作需要」為出發點，提升專業技能並發揮創造力，相信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下，本公司的營業收入與服務品質定能同步提昇。

雲 品 國 際 酒 店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長： 盛 治 仁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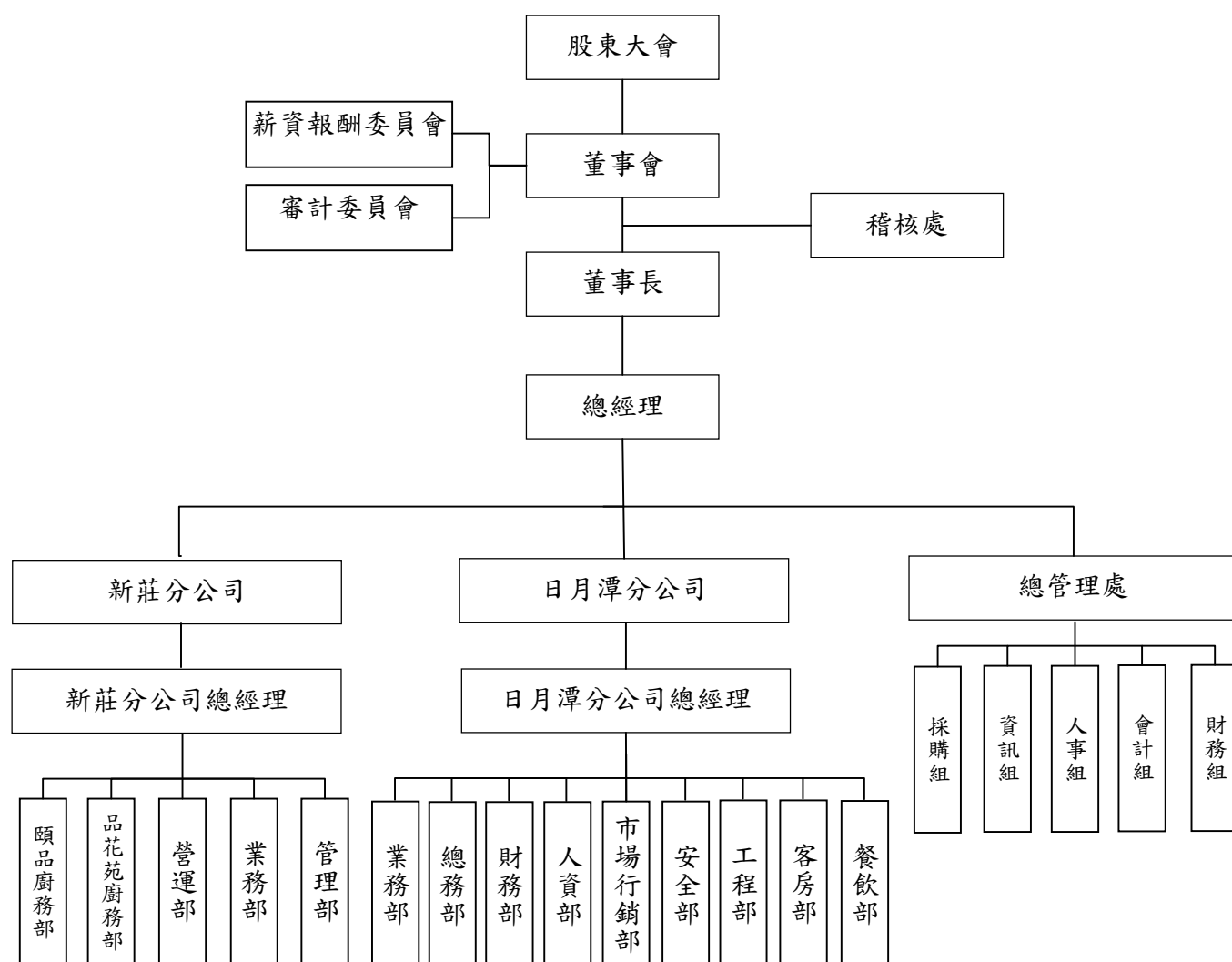
年度	沿革
101 年 11 月	公司設立登記，母公司為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 09 月	雲品溫泉酒店取得 HACCP (食品安全管制系統) 認證。
103 年 04 月	本公司取得母公司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分割出讓之雲品溫泉酒店相關營業、資產及負債，並由本公司增資發行新股 600,000 仟元做為對價後，實收資本額為 600,100 仟元整。 雲品溫泉酒店為觀光局評鑑之五星級酒店。
103 年 05 月	雲品溫泉酒店獲全球最大旅遊網站 TripAdvisor 評選「台灣優秀服務飯店」。
103 年 06 月	工商時報台灣服務業大評鑑雲品溫泉酒店為「頂級旅館金牌獎」。
103 年 08 月	日本 JALPAK 頒發雲品溫泉酒店為「最受歡迎飯店」之「顧客之選」。
103 年 08 月	雲品溫泉酒店彩雲軒獲得穆斯林「友善餐旅」。
103 年 08 月	雲品溫泉酒店為獲得穆斯林「友好餐廳」。
103 年 09 月	成立新莊營業所，位於晶冠購物中心館外餐飲新品牌「品花苑」及頤品大飯店一新莊亦同時開幕。
103 年 10 月	Agoda 評選雲品溫泉酒店為「Gold Circle Award」。
103 年 10 月	遠見服務業大調查雲品溫泉酒店為榮獲「頂級休閒旅館第二名」。
103 年 10 月	蕃薯藤評選雲品溫泉酒店為十大溫泉飯店第二名。
103 年 10 月	TripAdvisor 評選雲品溫泉酒店為「最佳旅遊者之選：人氣家庭式飯店」。
104 年 01 月	TripAdvisor 評選雲品溫泉酒店為「最佳旅遊者之選：人氣飯店」。
104 年 01 月	TripAdvisor 評選雲品溫泉酒店為「最佳旅遊者之選：人氣豪華飯店」。
104 年 01 月	交通部觀光局評選雲品溫泉酒店為「優良觀光旅館業」。
104 年 03 月	經理人月刊雜誌評選雲品溫泉酒店為「度假休閒飯店類優選獎」。
104 年 03 月	新莊營業所變更登記為新莊分公司。
104 年 08 月	本公司股票於 104 年 8 月 18 日公開發行。
104 年 11 月	本公司股票於 104 年 11 月 2 日登錄興櫃。
104 年 11 月	遠見雜誌評選雲品溫泉酒店為「第 13 屆五星服務獎頂級休閒旅館類首獎跨類組 17 業態總冠軍」。
105 年 01 月	TripAdvisor 評選雲品溫泉酒店為 Trip Advisor Travellers' Choice 「台灣最佳服務飯店」、「台灣熱門飯店」。
105 年 01 月	World Travel Awards 評選雲品溫泉酒店為「台灣最佳會議飯店」。
105 年 07 月	雲品溫泉酒店榮獲工商時報台灣服務業大評鑑「總冠軍」及「休閒度假飯店金牌」。
105 年 08 月	Smart Travel Asia 評選雲品溫泉酒店為「Hot 25-Leisure Hotels」。
105 年 08 月	Smart Travel Asia 評選雲品溫泉酒店為「Best in Travel 2016」。
105 年 11 月	遠見雜誌服務業大調查評選雲品溫泉酒店為「頂級休閒旅館第一

年度	沿革
	名」。
105 年 11 月	雲品溫泉酒店榮獲世界奢華酒店大獎 (World Luxury Hotel Awards) 「奢華家庭酒店獎」。
105 年 11 月	雲品溫泉酒店榮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人力發展品質管理系統評核等級證書(TTQS) 企業機構版金牌」。
105 年 11 月	本公司股票於 105 年 11 月 23 日掛牌上市。
106 年 02 月	雲品溫泉酒店榮獲 Trip Advisor 「臺灣十大最奢華飯店第一名」。
106 年 03 月	雲品溫泉酒店榮獲 HotelsCombined 「全球旅宿卓越大獎」 (Recognition of Excellence) 。
106 年 04 月	雲品溫泉酒店榮獲天下雜誌「金牌服務業調查」五星渡假飯店第一名。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



(二)、各部門主要職掌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董事長	秉承董事會之決議，擬訂公司營運目標與經營發展策略，帶領整體組織團隊管理運作，確保公司營運績效之達成。
總經理	1.擬定公司經營計畫。 2.有關各部門間之協調、溝通與管理工作。 3.董事會交辦事項。
稽核處	1.內部控制作業之規範與整合、執行與檢討。 2.稽核作業執行及稽核報告撰擬、稽核缺失期後追蹤改善。 3.協助輔導各部室執行內控自評，及內控、內稽知識之教育訓練。 4.定期向董事會及監察人提出稽核報告與說明執行成果。
總管理處	協助總經理與管理階層於公司整體後勤組織功能架構之策略擬定、流程制度建立與資源整合統籌，以提升各面向管理運作效能與經營發展動能，促進組織管理效益。
總管理處-財務組	統籌制定整體財務管理策略與相關制度辦法，並負責投資評估規劃、資金調度管理、經營績效與成本分析、風險管理、投資人關係管理等，以落實公司治理有效執行。
總管理處-會計組	各項帳務作業、稅務事項規劃與申報處理、成本之會計處理。
總管理處-人事組	統籌制定整體人力資源管理策略與相關制度辦法，並督導各事業部門之人力資源功能運作，以有效進行組織規劃、人力配置招募任用、員工培訓發展、薪酬福利以及企業文化推動等工作。
總管理處-資訊組	統籌制定整體資訊管理架構與資訊安全政策原則，規劃配置各項資訊管理系統與軟硬體設施，並有效提供內部相關資訊服務。
總管理處-採購組	統籌制定整體採購制度流程辦法、年度採購計畫與供應商管理策略機制，並督導整合各事業部門採購作業運作。
日月潭分公司	
餐飲部	1.各餐飲相關單位之營運管理，提供消費者高品質之餐飲服務。 2.餐廳菜單產品開發生產與廚房運作管理。 3.餐廳前場賓客服務以及各項餐廳業務與行銷活動之開發與執行。 4.負責宴會與會議業務之接洽與安排。
客房部	1.整體客房業務之銷售與營運，提供房客與消費者全面客房服務體驗。 2.客房銷售、房客入住與退房流程，以及所有房客相關需求服務。 3.客房設施與環境清潔維護，確保客房品質與相關服務用品滿足房客需求。
工程部	飯店建物與各項水電空調系統設備之操作維護，確保各項硬體設施環境符合營運與法規要求。
安全部	營業場所內公司財產、員工與顧客之整體安全計畫管理。
市場行銷部	飯店各項媒體公關事務，包括媒體與外部關係經營、行銷活動規劃、新聞稿發布、文宣品設計製作，以及異業合作與贊助活動洽談。
人資部	飯店人力資源作業管理，包括人力招募任用、薪酬福利管理、人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才培訓發展與員工關係等。
財務部	1.負責會計帳務作業及會計報表之編製、並負責稅務事項規畫與申報處理。 2.飯店財務計畫管理，包括年度預算編製、帳務與稅務管理、成本控制分析以及各項財務報表編製分析。
總務部	1.飯店採購作業之規劃與執行，包括採購計畫擬定、詢比議價作業以及供應商管理等。 2.各項採購物品之驗收、倉管與物料管理。
業務部	1.開發潛在客戶與拓展市場，以達成業績目標。 2.維繫既有客戶防止同業瓜分。 3.觀察市場動態及瞭解顧客偏好，調整銷售策略迎合市場需要。 4.與公司行號、旅行業者..等接洽。住宿、會議需求規劃服務、訂單處理及報價作業。 5.定期拜訪客戶，維繫穩定客戶關係。
新莊分公司	
管理部	飯店整體營運管理，以及採購、財務、會計、人力資源等後勤行政功能支援作業。
業務部	宴會與會議業務之接洽與安排。
營運部	1.餐廳前場賓客服務以及各項餐廳業務與行銷活動之開發與執行。 2.各餐飲相關單位之營運管理，提供消費者高品質之餐飲服務。
品花苑廚務部	餐廳菜單產品開發生產與廚房運作管理。
頤品廚務部	餐廳菜單產品開發生產與廚房運作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6 年 4 月 2 日

職稱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現 在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之職 務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雲朗觀光 (股)公司 代表人： 盛治仁	男	104.5.20	3 年	101.11.22	59,409,000	99.00	45,488,000	69.30	-	-	-	-	美國西北大學(伊 利諾州)政治學博 士、東吳大學政 治學系教授、2009 年奧運總執行長、 台北市府研考會 主委、行政院文 建會主委、雲朗 觀光公司總經理、 磁石公司董事長	雲朗觀光公司總 經理、信昌化學工 業公司獨立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雲朗觀光 (股)公司 代表人： 曾貴蘭	女	104.5.20	3 年	101.11.22	59,409,000	99.00	45,488,000	69.30	-	-	-	-	台灣大學商研所、 中信證券協理、中 嘉網路副總經理、 雲朗觀光公司資深 副總經理	雲朗觀光公司董 事、致和國際公司 董事、學而文化公 司監察人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辜懷如	女	104.5.20	3 年	104.05.20	-	-	-	-	-	-	-	-	東吳大學日文系	雲朗觀光公司董事長、致和國際投資公司董事長、龍泉投資公司董事長、嘉利實業公司董事長、興城投資公司董事長、泰和興業公司董事長、中信投資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丁原偉	男	104.5.20	3 年	104.5.20	-	0.03	17,000	-	-	-	-	-	加拿大 College Laselle - Hotel & Restaurant Management 遠東大飯店副協理 華泰大飯店集團協理 品華國際酒店宴會暨餐飲事業總經理 雲朗觀光公司餐飲事業總經理	雲品國際酒店分公司總經理暨新莊分公司總經理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全喜	男	105.5.31	2 年	105.5.31	-	-	-	-	-	-	-	-	淡江文理學院數學系 富邦銀行總經理、富邦銀行總行銷公司董事長兼臺北市銀行監察人、富邦票券董事長兼臺北市銀行監察人、京城商業銀行董事長、富邦銀行資深副總經理、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薪資及審計報酬委員會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鎮安	男	105.5.31	2 年	105.5.31	-	-	-	-	-	-	-	-	香港理工學院電子工程系 香港星空傳媒行政執行長(star group limited, EVP)、衛星電視有限公司台灣辦事處之行政總裁、印尼 PT Asia Global Media 董事兼總裁、鳳凰衛視非執行董事、Commissioner, NET TV Indonesia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薪資及審計報酬委員會	-	-	-

職稱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現在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張汝恬	女	105.5.31	2 年	105.5.31	-	-	-	-	-	-	-	-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 企業管理碩士 中國嘉通股份有限 公司、台灣彩券(股) 公司董事、中國信 託商業銀行資深副 總經理、中信金控 執行長(資訊)	雲品國際酒店股 份有限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及審計 委員、顧能公司執 行副總、羅張資訊 有限公司董事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	
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67%
	Cheer Day Holdings Limited	17.57%
	Amwell Properties Limited	15.69%
	Successman Group Limited	15.69%
	嘉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2%
	Golden Regal Trading Limited	6.28%
	和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6%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0.36%
	林為白	0.10%
	王輔立	0.05%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	
中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恆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38%
	富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30%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8.67%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4.48%
	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5%
	和平工業區專用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31%
	坤慶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97%
	喬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7%
	中和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2.31%
	達和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2.09%
Cheer Day Holdings Limited	BNP Paribas Singapore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	100.00%
Amwell Properties Limited	BNP Paribas Jersey Nominee Company Limited	100.00%
Successman Group Limited	BNP Paribas Singapore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	100.00%
嘉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張安平	65.30%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3.71%
	龍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37%
Golden Regal Trading Limited	HSIA Tsai Ching Pearl	33.40%
	KOO Jason Kung Yi	33.30%
	KOO Pauline Chen Hui	33.30%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	
和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4.21%
	和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79%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22.33%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	5.4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34%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35%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1.81%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	1.51%
	財團法人元智大學	1.41%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36%
	勞工保險基金	1.34%
	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9%

4、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6 年 4 月 2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	雲朗觀光(股)公司 代表人：盛治仁		✓		✓		✓	✓	✓			✓	✓	✓		1
董 事	雲朗觀光(股)公司 代表人：曾貴蘭				✓			✓	✓			✓	✓	✓		0
董 事	辜懷如				✓	✓		✓				✓	✓	✓	✓	0
董 事	丁原偉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王全喜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張鎮安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張汝恬		✓		✓	✓	✓	✓	✓	✓	✓	✓	✓	✓	✓	0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 2：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暨新莊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	丁原偉	男	(註 1)	17,000	0.03%	-	-	-	-	加拿大 College Laselle - Hotel & Restaurant Management 遠東大飯店副協理、華泰大飯店集團協理、晶華國際酒店宴會暨餐飲事業總經理、雲朗觀光公司餐飲事業總經理	-	-	-	-
總管理處處長	中華民國	曾景宏	男	104.6.1	10,000	0.02%	-	-	-	-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雲朗觀光財務處處長	-	-	-	-
稽核處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怡錚	女	103.6.16	-	-	-	-	-	-	雲林科技大學會計師事務所碩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	-	-	-
總管理處會計組副理(註 2)	中華民國	許慧如	女	104.8.14	3,000	0.00%	-	-	-	-	輔仁大學會計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Senior Associate、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會計專員	-	-	-	-
日月潭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惠慈	女	103.8.15	10,000	0.02%	-	-	-	-	Fairleigh Dickinson University - MBA Hospitality Management、逢甲大學都市計劃系 數碼樵顧問執行長顧問、世聯樵時尚創建北京總經理、桂林現代藝術酒店副總經理 天愛藝術會館總經理、雲朗觀光公司日月潭雲品酒店副總經理、雲朗觀光公司花蓮翰品酒店總經理	-	-	-	-

註 1：丁原偉於 104 年 2 月 26 日就任新莊分公司總經理；於 104 年 6 月 1 日就任總經理。

註 2：會計主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日月潭分公司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唐玉書	女	105.4.1	7,000	0.01%	-	-	-	-	中國傳媒大學廣告學系博士候選人、政大新聞研究所碩士、台大經濟系學士 威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威集團)公關經理、東森購物品牌行銷經理、中天電視台主持人及記者	-	-	-	-
日月潭分公司業務部總監	中華民國	孫薈茹	女	104.11.30	3,000	0.00%	-	-	-	-	世新大學觀光學系 太魯閣晶英酒店行銷業務部副總監	-	-	-	-
新莊分公司業務部總監	中華民國	陳柏理	男	104.6.1	-	-	-	-	-	-	淡江大學公行系 典華幸福機構總監&副總、彩蝶宴執行副總、頂鮮 101 總監、台中兆品酒店餐飲部協理、雲朗觀光公司桃園輪品酒店餐飲部協理、雲朗觀光館外餐飲部業務總監	-	-	-	-
新莊分公司營運部總監	中華民國	黃祥麟	男	105.1.18	-	-	4,000	0.006%	-	-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企管系 君品酒店服務經理、糖朝餐飲北區經理	-	-	-	-
新莊分公司管理部協理	中華民國	辜健一	男	105.1.18	5,000	0.01%	-	-	-	-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英國南安普敦大學 MBA、大同大學生物工程研究所碩士 工研院顧問、高密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專案經理	-	-	-	-
新莊分公司業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李宜珊	女	103.9.1	7,000	0.01%	-	-	-	-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餐飲管理科 典華幸福機構業務經理、雲朗觀光館外餐飲部業務協理	-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1)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雲朗觀光(股)公司 代表人：盛治仁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雲朗觀光(股)公司 代表人：曾貴蘭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辜懷如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丁原偉	1,160 (註1)	—	(註1)	1,117 (註1)	102 (註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註1)	—	(註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註1)	
獨立董事	王全喜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獨立董事	張鎮安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獨立董事	張汝恬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1：本公司無須出具合併報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雲朗觀光(股)公司、盛治仁、曾貴蘭、辜懷如、王全喜、張鎮安、張汝恬	(註 1)	雲朗觀光(股)公司、盛治仁、曾貴蘭、辜懷如、王全喜、張鎮安、張汝恬	(註 1)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丁原偉		丁原偉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8 人	—	8 人	—

(二)、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盛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高偉倫	100	(註 1)	—	(註 1)	—	(註 1)	0.00%	(註 1)	無
監察人	陳坤宏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盛開投資(股)有限公司、 高偉倫、陳坤宏	(註 1)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人	—

註 1：本公司無須出具合併報表。

註 2：本公司於 105 年 5 月 31 日股東會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丁原偉	6,905	(註3)	296	(註3)	2,223	(註3)	—	—	(註3)	(註3)	4.89%	(註3)	—	(註3)	—	(註3)	無
總經理	陳惠慈																	
副總經理	譚逸峰 (註1)																	
副總經理	唐玉書 (註2)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陳惠慈、譚逸峰、唐玉書	(註3)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丁原偉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 人	—

註1：於105年5月17日辭任。

註2：於105年4月1日就任日月潭分公司市場行銷部副總經理。

註3：本公司無須出具合併報表。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年4月2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暨新莊分公司總經理	丁原偉	—	—	—	—
	總管理處處長	曾景宏				
	稽核處資深經理	陳怡錚				
	總管理處會計組副理(註1)	許慧如				
	日月潭分公司總經理	陳惠慈				
	日月潭分公司副總經理	譚逸峰				
	日月潭分公司副總經理	唐玉書				
	日月潭分公司業務部總監	孫蒼茹				
	新莊分公司業務部總監	陳柏理				
	新莊分公司營運部總監	黃祥麟				
	新莊分公司管理部協理	辜健一				
	新莊分公司業務部協理	李宜珊				

註1：會計主管。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04年度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5年度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1.13%	註	3.77%	註
監察人	0.00%	註	0.00%	註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13%	註	4.89%	註

註：本公司無須出合併報表。

2、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及監察人：給付酬金之政策係訂於公司章程，並經股東會通過。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後分派之。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之政策係考量

其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之責任、績效及參考同業薪資水準，予以合理之報酬，其支付亦符合本公司薪資相關管理規定。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第2屆董事會於105年共開會9次(A)，105年6月1日至12月31日共開會6次(B)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C)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C/A】或【C/B】	備註
董事長	雲朗觀光(股)公司 代表人：盛治仁	9	0	100.00%	
董事	雲朗觀光(股)公司 代表人：曾貴蘭	9	0	100.00%	
董事	辜懷如	9	0	100.00%	
董事	趙辜懷箴	1	2	33.33%	105年5月31日辭任
董事	丁原偉	9	0	100.00%	
獨立董事	王全喜	6	0	100.00%	105年5月31日補選 新任
獨立董事	張鎮安	6	0	100.00%	105年5月31日補選 新任
獨立董事	張汝恬	5	1	83.33%	105年5月31日補選 新任
監察人	盛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高偉倫	3	0	100.00%	105年5月31日解任
監察人	陳坤宏	3	0	100.00%	105年5月31日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無。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姓名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丁原偉	105年03月10日	本公司104年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丁原偉董事兼任本公司總經理。	除上述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5年12月15日	本公司106年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董事會運作均遵循「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規定辦理，並於董事會後即時將重要決議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以達資訊充分揭露及保障股東權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第1屆審計委員會於105年共開會4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王全喜	4	0	100.00%	105年5月31日新任
獨立董事	張鎮安	4	0	100.00%	105年5月31日新任
獨立董事	張汝恬	3	1	75.00%	105年5月31日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無。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向董事及獨立董事作稽核業務報告，並定期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

獨立董事監督公司財務業務，於必要時再與會計師面對面或以書面方式進行溝通。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第2屆董事會於105年1月1日至5月31日共開會3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盛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高偉倫	3	100.00%	105年5月31日解任
監察人	陳坤宏	3	100.00%	105年5月31日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除本公司相關業務同仁定期向監察人報告外，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公司員工及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2)、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向董事及監察人作稽核業務報告，並定期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

監察人監督公司財務業務，於必要時再與會計師面對面或以書面方式進行溝通。

2、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相關守則，並於105年3月10日第二屆第八次董事會審議通過，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設置投資人關係專責人員，由發言人接受股東建議、疑義及處理糾紛。無與股東產生訴訟情事。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隨時掌握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彼此往來或交易皆依據法令規定辦理或依法於內部控制制度建立相關規範。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適用對象包含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董事會目前設有董事7席，其中3席獨立董事。董事結構，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主要股東持股情形，依實務運作需要、法令及公司章程決定適當董事席次。	無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分別於104年9月18日第二屆第四次及105年3月10日第二屆第八次董事會審議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依公司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 本公司已於105年3月10日第二屆第八次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每年召開董事會通過委任會計師案，均有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並評估其獨立性。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目前由總管理處兼職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主要職責如下： 1. 研擬規劃適當公司制度及組織架構以促進董事會獨立性，公司透明度及法令遵循、內稽內控之落實。 2. 董事會前會先徵詢各董事意見以規劃並擬定議程，並至少於會前7日通知所有董事出席並提供會議資料，以利董事了解相關議題內容；議題內容如有與利害關係人相關並應適當迴避之情形，將給予相關人事前提醒。 3. 每年依法令期限登記股東會日期，製作並於期限前申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監改選後辦理變更登記。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 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 治理資訊？	V		(一)透過公司網站 (http://www.fdc-i.com/)及 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財 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 資訊。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 訊揭露之方式(如架 設英文網站、指定專 人負責公司資訊之 蒐集及揭露、落實發 言人制度、法人說明 會過程放置公司網 站等)？	V		(二)依規定設有發言人及代 理發言人，指定專人負責 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 項財務、業務資訊及公司 網站資訊揭露；法人說明 會相關資料亦可連結至 公開資訊觀測站查看。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 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 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 懷、投資者關係、供應 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 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 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 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 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 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 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 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1.訂有員工福利事宜(如 勞、健保、團體保險、 生日禮金、員工春酒、 員工旅遊、三節獎金 等)。 2.訂有教育訓練實施辦 法，以應工作需求並提 高工作績效。 3.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加 強勞資和諧，並明確規 範勞雇間勞動關係及 勞動條件並保障員工 權益。 4.訂有獎金管理辦法以 分配員工各項獎金。 5.依據兩性工作平等法 修訂相關辦法已保證 員工權益。 (二)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均依法令規定於 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 司各項資訊，並設置發 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建 立與投資者良好之溝 通管道。 (三)供應商關係： 與供應商及投資者之 關係，向來良好，無任 何紛爭；公司對相關利 害關係人之權利，向來 重視，並予以應有之保 障，未有紛爭事件。秉 持著平等互惠的概念與 供應商建立夥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伴關係，藉此維持更長遠的合作關係；並且利用合約的簽訂及廠商評鑑以得到更良好的供貨品質。 (四)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為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主動告知董事及監察人相關公司治理資訊，並將不定期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為董事及監察人安排相關財務、業務及商務等系列之進修課程。 (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業已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並執行之。 (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顧客建議與客戶的滿意程度，為公司經營的成長動力。秉持以客為尊的服務態度，打造賓客耳目一新的住房及餐飲體驗；並以誠信與熱誠建立與客戶良好的互動關係。 (七)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係因105/11始掛牌，尚不列入受評範圍內。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 104 年 9 月 18 日第 2 屆第 4 次董事會通過，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成立薪酬委員會，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訂定及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105 年度共召開 4 次薪酬委員會，並將相關決議情形於董事會報告。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合格領 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張鎮安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王全喜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張汝恬	✓		✓	✓	✓	✓	✓	✓	✓	✓	✓	0	-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本屆委員任期：104年9月18日至107年5月19日，105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張鎮安	4	0	100%	
委員	王全喜	4	0	100%	
委員	張汝恬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一)業已於105年3月10日第二屆第八次董事會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二)本公司尚未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未來將依公司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三)業已於105年3月10日第二屆第八次董事會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指定專(兼)職單位。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四)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監督職責，訂有薪資管理辦法、員工紅利發放辦法及獎金管理辦法，依工作規則給予獎勵及懲戒，與員工分享公司利潤，員工薪酬與公司營運共同成長。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一)本公司向來注重環保，致力於各項節能減碳策略，不僅從自身做起，並鼓勵來自世界各地的賓客一同響應「節約能源，愛地球」，共同為環境保護盡心力。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二)環境政策推動方向如下： 1.環境監測：為掌握營業據點附近地區環境品質狀況，主動認養步道，園區林地作維護清潔，園區除草作業堅持以人力除草，不用藥，維護生態復育。 2.生物多樣性及綠地指標政策： 當地植栽樹種保存及培育，加強綠美化與植栽維護作業，將全區綠地面積提高至50%以上。 3.水資源指標政策： (1).設置「汙水處理系統」，並設有汙水專責人員負責廢水處理操作及管理業務，並定期進行放流水水質檢驗作業。 (2).設置泳池用水循環系統，有效回收過濾及再使用，避免浪費水資源。 4.垃圾改善指標政策： 全體員工落實資源回收計畫，並設有資源回收室彙整分類回收再利用，以有效減少垃圾產生，充分利用有限資源。 客房放置環保卡，續住打掃時，放置於床單上，將不再更換床單，布巾等，以有效減少垃圾產生，減少環境負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荷。 5.綠色採購政策： 本公司支持綠色採購，多項採購選用具有環保標章認證產品，更於104年經南投縣環保局輔導取得環保旅店標章認證，有效降低垃圾及環境負荷。 6.加強環境教育與宣導 依據經濟部能源局規定，編制能源管理組織遴用能源管理員，每年網路填報能源用戶節約能源查核制度申報表，統計年度能源使用量，制定翌年節能目標，評估設備汰舊換新。 7.生態保育/教育政策推動： 本公司位於日月潭區域，對於本公司住宿之旅客加強環境教育與環保觀念之宣導，並結合遊憩與環保並重之精神，推動：「螢火蟲季夜間生態探索」、「植樹節種樹苗造林活動」、「世界地球日熄燈、關手機環保愛地球活動」...等。 (三)對於因應氣候變遷或溫室氣體管理之策略： 1.水資源回收： (1).泳池及SPA之用水，採用自動循環性毛髮過濾器，經過濾系統予以回收過濾加氯消毒再使用。 (2).泳池排放放流水，經放流水表排放後，導引流入園區生態蓮花池再溢流，取代原本低水位自動浮球補水的自來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水源。 (3).廣場噴泉用水，採用自動循環毛髮過濾泵浦，經過濾後循環使用。 2.熱泵節能工程： 熱泵節能設備，取代鍋爐設備。製熱用以泳池區的SPA池施作板式熱交換對各池作熱交換，製冷連接飯店中央空調主機冰水管路輔助館內空調冰水用量。 3.其他： (1).依據經濟部能源局能源管理辦法，訂定本公司能源使用費用較前一年減少1%以上，能源使用量於105年相較104年，減少113,400度電，節能率達1.903%。 (2).計畫逐年更新空調設備，提高效率。 (3).園區照明設備裝定時時間控制裝置。 (4).辦公室調高空調設定溫度(26-28度)。 (5).飯店照明燈具改為節能燈具、LED燈具。 (6).園區增加林木種植，愛護自然生態。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公司遵守政法相關法規，如性別平等、工作權及禁止歧視等權利，依據勞動基準法及治法有關法令之規定制定工作規則。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 公司設有董事長信箱，提供員工申訴管道；另依「性別工作平等法」設立性騷擾申訴專用信箱，提供員工申訴管道。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本公司符合職安相關法規要求並定期檢修各項設備，並符合自主管理機制；舉辦員工年度健康檢查，以讓員工對於自身健康及安全多一層保障。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 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員工溝通大會、部門會議及主管會議等，宣達內部政策及經營方針，以利員工了解公司狀況；定期辦理滿意度調查，以便了解公司應改善或繼續保持之處，並執行改善措施計畫。平時亦以電子郵件及佈告欄隨時告知員工最新資訊。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 本公司不定期為員工舉辦教育訓練，旨在給予員工有效之職涯能力。	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 本公司各館官方網站設有聯絡方式，供消費者申訴或提供意見。	無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 公司均依法規進行相關之行銷活動。	無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 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均會對其進行相關之調查，如其有影響環境與社會等之紀錄，將不會將其納入供應商之列。	無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	V		(九) 往來中之供應商如有顯著影響環境與社會之行為者，本公司將不再與其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往來。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公司業已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之推動，與所訂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消費者權益：本公司設有客戶服務專線及服務人員負責處理消費者客訴之問題，同時不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並針對滿意度較差之項目，會同相關部門，檢討改進缺失，以提升服務品質及顧客滿意度。 2. 安全衛生：雲品溫泉酒店及頤品大飯店已通過「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Hazard Analysis Critical Control Points)」認證，亦依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設置具備合格證照專職之食品技師，與採購、餐飲單位共同協作，啟動「食品安全管制系統工作小組」自主管理機制，以維護消費者之食品安全。 3. 其他公益活動及慈善捐款： (1) Earth Hour地球一小時：由世界自然基金會(WWF)組織的全球環保宣傳活動，旨在向全球發出有關環保和關愛地球的資訊，於特定時間內關燈一小時，以實際行動愛地球，為地球降溫以創造更美好的生活。 (2) 贊助當地小農，親愛國小贊助活動：致力於關懷偏鄉小學，鑒於山上資源較不充足，無充裕學習經費，為了讓好聲音繼續傳遞，於雲品溫泉酒店不定期舉辦相關活動資助親愛國小愛樂弦樂團，舉辦小農市集，推廣當地農產，贊助當地小農，並固定捐款予親愛國小愛樂弦樂團。 (3) 響應食物銀行：響應財團法人中華基督教救助協會所成立的1919食物銀行惜食計畫，無償提供當天未能售出，仍可食用之熟食食品，以提供社區弱勢家庭、獨居老人與街友食用，同時也供應銀髮族團體共餐的餐點。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目前尚在評估委請外部機構執行相關作業中。				

(六)、公司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已於105年3月10日第二屆第八次董事會審議通過「誠信經營守則」，將誠信經營政策、承諾與執行均明列其中。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二) 已於105年3月10日第二屆第八次董事會審議通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三) 本公司提供慈善捐贈或贊助，需呈報董事長核准並知會本公司專責單位，其金額達新臺幣壹佰萬元以上，應提報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另本公司秉持政治中立之立場不從事政治獻金之提供。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公司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且於商業往來前，評估供應商、旅行社、及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二) 公司已於105年3月10日第二屆第八次董事會審議通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指定專責單位負責。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	V		(三) 董事對於董事會議案有利害關係者應利益外，本公司人員於執行公司業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實執行？			務時，如發生利害衝突或可能獲得不正當利益之情形，應將相關情事陳報本公司相關單位迴避。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已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由稽核處定期查核相關規章制度之執行情形；另委任會計師定期執行相關查核。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不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部及外部訓練。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公司係由發言人擔任投資人關係專責人，於公司網站中設有其聯絡窗口、電話及信箱，處理檢舉等相關事務，並依規定辦理；另設立董事長信箱，提供員工申訴管道。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公司對於檢舉事項會指派專責人員進行了解，關於檢舉人及檢舉事項均妥善保密，並針對個案性質透過適當途徑向權責高層主管彙報。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除對檢舉人身分嚴加保密外，並確保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公司內部政策。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運作情形與所訂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則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商業會計法等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本公司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本公司網址：<http://www.fdc-i.com/>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重大訊息及時揭露。

2、本公司業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06年3月9日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03月0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盛治仁



總經理：丁原偉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05 年股東常會決議：

日 期	重 要 決 議
105 年 5 月 31 日	承認事項： 第一案：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49,124,795 權，贊成權數 47,560,795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6.82%；反對權數 0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0%；棄權/未投票權數 1,564,000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18%；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案。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49,124,795 權，贊成權數 47,760,795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7.22%；反對權數 0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0%；棄權/未投票權數 1,364,000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78%；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討論事項： 第一案：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48,843,795 權，贊成權數 47,760,795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7.78%；反對權數 0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0%；棄權/未投票權數 1,083,000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22%；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擬申請上市(櫃)案。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49,124,795 權，贊成權數 47,762,795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7.23%；反對權數 0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0%；棄權/未投票權數 1,362,000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77%；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日 期	重 要 決 議
	第三案：本公司擬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並以原股東放棄認購之股數提供上市(櫃)時公開承銷案。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49,124,795 權，贊成權數 47,762,795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7.23%；反對權數 0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0%；棄權/未投票權數 1,362,000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77%；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四案：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49,124,795 權，贊成權數 47,762,795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7.23%；反對權數 0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0%；棄權/未投票權數 1,362,000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77%；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五案：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案。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49,124,795 權，贊成權數 47,762,795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7.23%；反對權數 0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0%；棄權/未投票權數 1,362,000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77%；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六案：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49,124,795 權，贊成權數 47,762,795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7.23%；反對權數 0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0%；棄權/未投票權數 1,362,000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77%；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七案：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49,124,795 權，贊成權數 47,762,795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7.23%；反對權數 0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0%；棄權/未投票權數 1,362,000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日 期	重 要 決 議																
	2.77%；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八案：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49,124,795 權，贊成權數 47,762,795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7.23%；反對權數 0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0%；棄權/未投票權數 1,362,000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77%；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選舉事項： 第一案：補選董事 3 名案。 選 舉 結 果：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董事當選名單 <table><tr><th>職稱</th><th>身分證字號</th><th>姓名</th><th>當選權數</th></tr><tr><td>獨立董事</td><td>F18003****</td><td>張鎮安</td><td>46,312,000 權</td></tr><tr><td>獨立董事</td><td>Y10026****</td><td>王全喜</td><td>46,310,000 權</td></tr><tr><td>獨立董事</td><td>A21014****</td><td>張汝恬</td><td>46,308,000 權</td></tr></table>	職稱	身分證字號	姓名	當選權數	獨立董事	F18003****	張鎮安	46,312,000 權	獨立董事	Y10026****	王全喜	46,310,000 權	獨立董事	A21014****	張汝恬	46,308,000 權
職稱	身分證字號	姓名	當選權數														
獨立董事	F18003****	張鎮安	46,312,000 權														
獨立董事	Y10026****	王全喜	46,310,000 權														
獨立董事	A21014****	張汝恬	46,308,000 權														

105 年度及截至 106 年 4 月 30 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105 年 1 月 14 日	1.通過擬申請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案。
105 年 3 月 10 日	1.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通過本公司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發放案。 3.通過本公司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4.通過本公司10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通過擬申請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額度案。 6.通過補選董事3名案。 7.通過擬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8.通過訂定105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相關事宜。 9.通過提名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10.通過訂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11.通過本公司擬申請上市(櫃)案。 12.通過本公司擬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並以原股東放棄認購之股數提供上市(櫃)時公開承銷案。 13.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104年績效案。 14.通過本公司經理人104年績效案。 15.通過本公司104年度考績獎金發放。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16.通過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17.通過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18.通過擬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部分條文案。 19.通過擬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20.通過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21.通過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22.通過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23.通過擬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24.通過擬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25.通過擬訂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26.通過擬訂定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 27.通過擬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28.通過擬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 29.通過討論通過本公司召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05 年 4 月 7 日	1.通過本公司104年度盈餘分派案 2.通過本公司102年、103年及104年度擬制性財務報表案。 3.通過審查獨立董事資格案。 4.訂定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105 年 6 月 16 日	1.訂定本公司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相關事宜案。 2.本公司104年及105年第1季財務報表。 3.擬於股票初次上市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提撥公開承銷案。 4.委託主辦承銷商於承銷期間辦理過額配售及特定股東自願集保案。 5.擬出具本公司105年第2季及第3季簡式財務預測。 6.擬訂定本公司「內控專審之內控聲明書」。 7.擬進行日月潭分公司宿舍擴建。
105 年 8 月 11 日	1.本公司民國105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2.本公司105年第2季財務報表。 3.本公司重編民國103年度財務報表。 4.本公司重編民國104年度財務報表。
105 年 9 月 14 日	1.擬辦理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綜合授信額度案。 2.本公司105年度調薪計畫案。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105 年 10 月 6 日	1.擬於股票初次上市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提撥公開承銷案。
105 年 11 月 7 日	1.本公司105年第3季財務報表。 2.討論本公司股票初次上市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發行新股總數之10%供員工認購案。 3.本公司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105 年 12 月 15 日	1.呈送一〇六年度營運計劃。 2.本公司一〇六年度預算案。 3.擬通過一〇六年度稽核計劃。 4.擬申請中華票券授信額度，年度展期續約案。 5.本公司106年獨立董事之薪資報酬案。 6.本公司106年董事之薪資報酬案。 7.本公司106年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8.本公司105年考勤獎金。
106 年 3 月 9 日	1.本公司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案。 2.本公司105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本公司105年度盈餘分派案。 4.本公司105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擬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分條文。 6.擬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 7.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8.本公司董事105年度績效案。 9.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105年度績效案。 10.本公司審計委員105年度績效案。 11.本公司經理人105年度績效案。 12.本公司105年度考績獎金發放。 13.討論通過本公司召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06 年 4 月 30 日	1.本公司民國106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2.擬承租新營運據點並設立分公司案。 3.日月潭分公司宿舍擴建案。 4.擬申請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續約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	郭政弘	105/01/01 至 105/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	1,570	-	-	-	845	2,415	105/1/1 至 105/12/31	非審計服務公費的其他包含(1)申請上市相關書件服務(2)內部控制制度之專案審查(註1)
	郭政弘								

註1：審計公費僅包括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二條第一款第一目所述給付予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財務預測核閱及稅務簽證之公費，給付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公費則歸類為非審計公費。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4 月 2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	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盛治仁	(759,000)	0	0	0
董事	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貴蘭				
10%以上股東	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辜懷如				
董事	辜懷如	0	0	0	0
董事	趙辜懷箴 (辭任日期:105/5/31)	0	0	0	0
董事	丁原偉	17,000	0	0	0
獨立董事	王全喜 (就任日期:105/5/31)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鎮安 (就任日期:105/5/31)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汝恬 (就任日期:105/5/31)	0	0	0	0
監察人	盛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偉倫 (解任日期:105/5/31)	0	0	0	0
監察人	陳坤宏 (解任日期:105/5/31)	0	0	0	0
總經理	丁原偉	17,000	0	0	0
總經理	陳惠慈	10,000	0	0	0
副總經理	譚逸峰 (解任日期:105/5/17)	0	0	0	0
副總經理	唐玉書 (就任日期:105/4/1)	7,000	0	0	0
總監	陳柏理	0	0	0	0
總監	孫薈茹	3,000	0	0	0
總監	黃祥麟 (就任日期:105/1/18)	0	0	0	0
協理	辜健一 (就任日期:105/1/18)	5,000	0	0	0
協理	李宜珊	4,000	0	0	0
財務部門主管	曾景宏	10,000	0	0	0
會計部門主管	許慧如	3,000	0	0	0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辜懷如	45,488,000	69.30%	0	0	0	0	康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互為二等親	—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明顯	2,248,000	3.42%	0	0	0	0	中嘉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中嘉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宗安	1,472,000	2.24%	0	0	0	0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李青	1,062,000	1.62%	0	0	0	0	無	無	—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士廷	768,428	1.17%	0	0	0	0	無	無	—
盛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偉倫	601,000	0.92%	0	0	0	0	無	無	—
康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仙平	500,000	0.76%	0	0	0	0	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互為二等親	—
花旗託管第一證券(香港)代理人投資專戶	488,100	0.74%	0	0	0	0	無	無	—
承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辜公怡	450,000	0.69%	0	0	0	0	無	無	—
陳禹守	341,000	0.52%	0	0	0	0	無	無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

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本公司未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情形，故不適用。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已上市	未上市			
記名式普通股	65,637,000	—	34,363,000	1,000,000,000	

2、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1.11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設立股本100,000	—	註1
103.04	10	60,010,000	600,100,000	60,010,000	600,100,000	分割受讓發行新股600,000,000	—	註2
104.06	—	100,000,000	10,000,000,000	60,010,000	600,100,000	—	—	註3
105.11	50	100,000,000	10,000,000,000	65,637,000	656,370,00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56,270,000	—	註4

註1：核准日期及文號：101.11.22 北府經登字第 1015073850 號函核准。

註2：核准日期及文號：103.04.23 經授商字第 10301073700 號函核准。

註3：核准日期及文號：104.06.12 經授商字第 10401108350 號函核准。

註4：核准日期及文號：105.10.24 臺證上一字第 1051804917 號函核准。

(二)、股東結構

基準日：106 年 4 月 2 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0	0	24	1,864	9	1,897
持 有 股 數	0	0	52,491,142	12,340,758	805,100	65,637,000
持 股 比 例	0.00%	0.00%	79.97%	18.80%	1.23%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基準日：106 年 4 月 2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999	59	4,558	0.01%
1,000-5,000	1,437	2,593,700	3.95%
5,001-10,000	195	1,572,500	2.40%
10,001-15,000	47	637,000	0.97%
15,001-20,000	36	687,000	1.05%
20,001-30,000	33	841,000	1.28%
30,001-40,000	25	916,000	1.40%
40,001-50,000	10	469,000	0.71%
50,001-100,000	35	2,671,000	4.07%
100,001-200,000	7	1,083,714	1.65%
200,001-400,000	4	1,084,000	1.65%
400,001-600,000	3	1,438,100	2.19%
600,001-800,000	2	1,369,428	2.09%
800,001-1,000,000	0	0	0.00%
1,000,001 股 以 上	4	50,270,000	76.58%
合 計	1,897	65,637,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基準日：106 年 4 月 2 日

序號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	45,488,000	69.30%
2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	2,248,000	3.42%
3	中嘉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72,000	2.24%
4	李青	1,062,000	1.62%
5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768,428	1.17%
6	盛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1,000	0.92%
7	康浩實業（股）公司	500,000	0.76%
8	花旗託管第一證券（香港）代理人投資專戶	488,100	0.74%
9	承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	0.69%
10	陳禹守	341,000	0.52%
		53,418,528	81.38%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仟股

項 目	年 度		104 年	105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6 年 4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81.57	76.35	58.5
	最 低		61.50	47.75	48.1
	平 均		70.36	63.51	54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3.28	17.08	(註 8)
	分 配 後		10.78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0,015	60,627	65,637
	每 股 盈 餘(註3)	追溯前	3.02	3.18	1.02(註 8)
		追溯後	3.02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2.5	2.5(註 9)	不適用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	—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	—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23.30	19.97	不適用
	本利比(註6)		28.14	25.4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0.04	0.04	不適用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係依 106 年 3 月 31 日之資料計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該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05 年度盈餘分派尚待 106 年度股東會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 (1)、本公司 106 年股東會擬配發股東現金(股利)總金額為 164,092,500 元，每股 2.5 元。
- (2)、經本公司 106 年 3 月 9 日第 2 屆第 16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請本(106)年股東會承認。

(七)、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萬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分派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其差異數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 106 年度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擬議配發員工酬勞金額為 24,000 元及董事酬勞金額為 1,117,000 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 105 年度帳上估列數相同。

-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次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項 目	104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差 異 數
	105 年 5 月 31 日 股東會報告	105 年 4 月 7 日 董事會決議通過	
員工酬勞	23,000 元	23,000 元	0
董事監察人酬勞	1,110,000 元	1,110,000 元	0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F501030 飲料店業

F501060 餐館業

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J901020 一般旅館業

G202010 停車場經營業

J901011 觀光旅館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年度 產品類別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餐飲收入	764,484	62.84%	827,236	62.11%
客房收入	418,142	34.37%	471,410	35.39%
其他收入	33,995	2.79%	33,347	2.50%
合計	1,216,621	100.00%	1,331,993	100.00%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1)、雲品溫泉酒店

位在日月潭國家風景區內，為日月潭第一家擁有天然溫泉的五星渡假酒店。日月潭的風光透過片片落地玻璃窗，幻化成為一幅幅隨著時令與晨昏變換的山水作品。以現代極簡風格與優雅時尚的藝品，塑造沉穩內斂的空間，給人純淨自然的放鬆與感動。透過雲品的特有詮釋，不管在客製行程或服務及氛圍，都讓人看到一個不一樣的日月潭。

- 211間客房
- 貴賓專屬客製化服務
- 動靜態水療設施
- 國際級SPA團隊
- 低碳里程的在地食物
- 擁攬270度全景觀的頂樓餐廳

(2)、品花苑

「品花苑」於103年底進駐位於新莊晶冠購物中心。成為北部最大自助餐廳，佔

地1,200坪，共650個席次。以歐洲花園風格打造室內空間設計，朝文化、創意、教育、娛樂、美食等五大方向規劃餐檯，開創新一代自助餐飲「心」體驗。品花苑，將讓賓客如同走進美食夢想天堂，滿足其對Buffet的所有期待。

(3)、頤品大飯店(新莊)

頤品大飯店(新莊)於103年底進駐位於新莊晶冠購物中心，提供平價奢華、全方位的宴會服務，時尚、氣派之裝潢，並擁有360度LED環場式屏幕，帶給賓客餐飲與藝術的細膩感動。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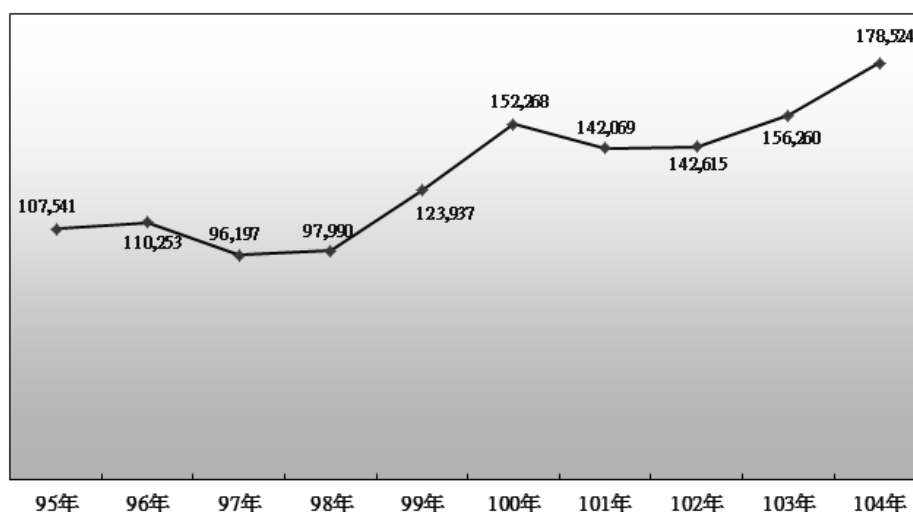
(1)、觀光旅館業

A、國內旅客觀光旅遊現況

隨著國內實施週休二日、政府調整連續假期等休假制度的改變，及國人對於休閒生活品質的日益重視，過去十年來我國國內旅遊的需求不斷提升。近年政府將觀光旅遊列入六大關鍵新興產業，陸續推動落實「觀光大國行動方案」、「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深化「Time for Taiwan 旅行臺灣就是現在」的行銷主軸，以「優質、特色、智慧、永續」為執行策略，逐步打造臺灣成為質量優化、創意加值，處處皆可觀光的觀光大國，刺激國內觀光市場的穩健成長。

近十年國人國內旅遊總旅次變化

單位:千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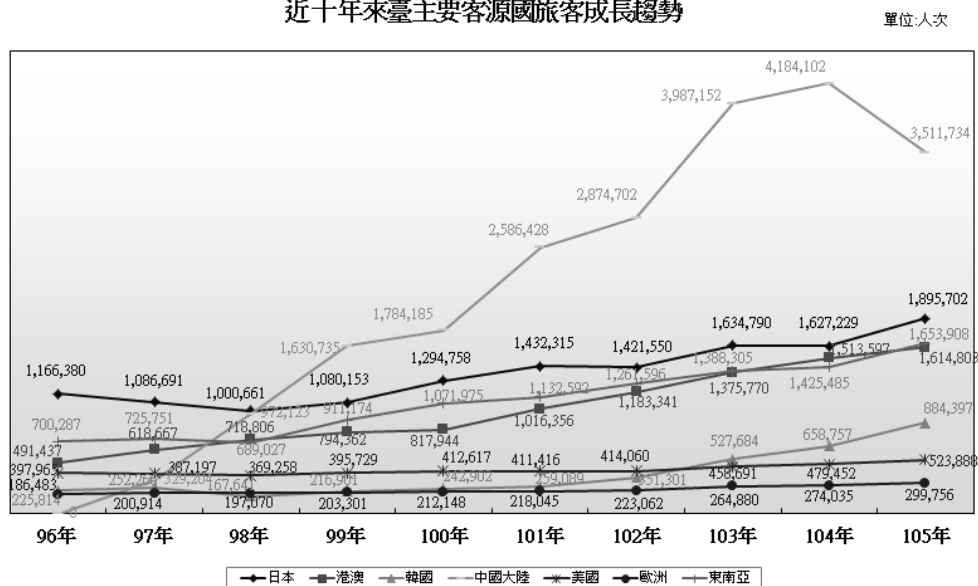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

B、外籍旅客來台旅遊現況

根據106年世界經濟論壇WEF發佈的全球觀光競爭力排名，我國名次由104年之32名提升至30名，在亞太地區則排名第7。依據交通部觀光局統計資料顯示，105年外籍旅客入境我國人次總數為1,069萬人次，較104年成長

2.40%，除中國大陸因受兩岸政策影響負成長外，其他市場皆為正成長，以韓國、日本成長最高，另包括東南亞市場在新南向政策刺激下亦成長顯著。

近十年來臺主要客源國旅客成長趨勢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

C、國內觀光旅館概況

由於近年來台觀光之旅遊團體及自由行旅客快速增加，及國人國內旅遊需求旺盛，因此國際酒店品牌及國內平價旅館業者紛紛加速拓展營運據點，根據交通部觀光局統計資料顯示，105 年我國國際觀光旅館與一般觀光旅館旅客總營收為 589.96 億元，惟受到兩岸政策影響陸客來台、平價旅店蓬勃發展及廉航誘發國外旅遊興盛等因素，以及在國內觀光旅館市場逐漸飽和的情況下，飯店業者間競爭日趨激烈，105 年我國部份主要觀光旅館住房率及平均房價已較 104 年同期有所下跌，故與 104 年相較，來自房租方面的收入差異不大，故為了擴大營收，國內主要飯店集團如晶華、寒舍、華泰等公司皆朝向多品牌與多角化之經營方式，擴充旗下子品牌及發展館外餐飲等業務。

我國主要飯店集團旗下子品牌

飯店集團	旅館飯店品牌
雲朗觀光集團	君品、雲品、翰品、兆品、中信
晶華麗晶酒店集團	晶華、Regent 麗晶、晶英、Just sleep 捷絲旅
寒舍餐旅集團	台北喜來登、寒舍艾美、寒舍艾麗
六福旅遊集團	台北威斯汀六福皇宮、六福客棧、六福莊、六福居、萬怡酒店
國賓飯店集團	國賓、amba 意舍
華泰大飯店集團	華泰王子、華泰瑞苑、華泰瑞舍、Hotel Quote
麗寶機構福容飯店連鎖體系	福容、A maz Inn 美棧
國泰商旅	Cozzi 和逸、Madison 台北慕軒
台北旅店集團	喜瑞、新驛、新尚、丹迪
福泰飯店連鎖	福泰商旅、桔子商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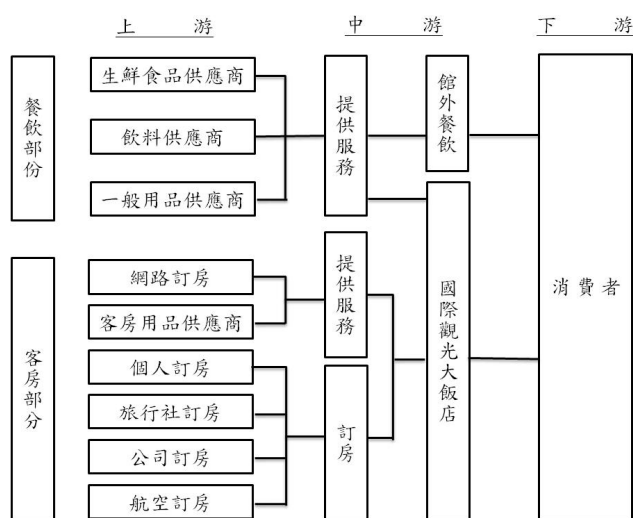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公司整理

(2)、餐飲業

餐飲業需求之決定因素，包括經濟環境、社會型態轉變、人口成長及婚宴喜慶季節等。台灣由於經濟發展快速、國民所得提高、單身新貴及婦女就業人口增加，促使外食需求提昇，漸漸造成餐飲市場的蓬勃發展。雖近年來國內存在物價上漲及各種食安事件之不利因素，但隨著經濟景氣持續復甦、國人名目薪資漸有改善及來台旅客人數大幅成長等有利因素影響，近期民眾外出用餐之意願有效提升，105 年餐飲業經營環境較 104 年更加好轉。根據經濟部統計處統計，餐飲業 105 年度營業額較 104 年度成長 3.65%。

為更加提升民眾外出餐飲消費之意願，業者新成立之餐飲品牌以平價餐飲為主，同時推出團購餐券等促銷活動，因此 105 年我國平價餐飲市場規模預計將持續擴大，而高價餐飲業者則著力於提升食材和服務品質，顯示業者持續朝向多品牌、精緻化服務之經營策略發展。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從事觀光旅館住宿服務及提供餐飲、會議場所、休閒育樂設施等服務，另設置館外餐飲品牌提供餐飲及婚宴服務，就整體觀光旅館及餐飲產業關聯性而言，本公司屬產業之中游。觀光旅館產業之上游主要為預約訂房對象，如個人訂房、公司訂房及旅行社等廠商訂房，中游為各營運旅館，而下游則為消費之顧客。餐飲部份，上游為生鮮食品、飲料及一般用品等供應商，在中游觀光旅館及館外餐飲之烹調處理後，提供下游消費者餐飲服務。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觀光旅館業

A、網路科技發展

隨著 Hotels.com、Agoda 等全球主要訂房網站陸續開設中文網頁，國內客房產品透過網路旅遊通路銷售的比例逐步提高。而隨著大數據(Big Data)等科技逐漸成熟，旅遊業者逐漸開始善用分析網路上龐大的資料庫，推出客製化旅遊產品、行動平台技術等策略以迎戰競爭同業。

B、精緻化觀光旅遊

隨著國民生活水平提升，國人對於觀光休閒品質的要求也逐漸提高。旅館設施之完善度、服務人員服務細膩度及旅遊行程之精緻化服務將成為國內業者需著重之競爭趨勢。

C、連鎖集團經營及異業結盟

隨著國內旅館市場逐漸飽和，國內連鎖集團之飯店品牌形象經營日益重要。另由於市場需求變化迅速，異業結盟以提供旅客更多元化的服務也成為產業未來發展之趨勢。

D、政府積極推動觀光產業發展

政府仍持續推動觀光產業之發展政策，然而在來台觀光人數屢創新高的環境中，觀光局推動之政策已從『量』的增加轉為『質』的提升。觀光局亦擬修法強制觀光旅館進行星級評鑑，加強提供旅客便捷舒適的環境以提升消費者之權益。

E、飯店布局城鄉化、國際化

過去國內飯店集團投資新飯店多鎖定一線城市與風景名勝區為首選，如今因觀光市場日益擴大，業者轉而往二、三線城市及新興度假區布局。另為了突破島型經濟，觀光集團紛紛走出台灣在海外併購國際飯店品牌。

(2)、餐飲業

A、食品衛生安全及健康、養生觀念的提升

國內近年來連續爆發劣質油、塑化劑、禽流感等食品衛生安全問題，使消費者信心大受打擊，削弱民眾外出餐飲消費之意願。如何克服消費者之食品安全疑慮成為餐飲業者的重要課題。另外，在現代人講求快速方便的同時，也日益重視健康養生，傾向素食、低脂、低鹽、有機等食品。

B、平價料理成為主流

我國經濟雖然正處復甦當中，但經過幾年的經濟衰退及物價不穩、水電油費調漲等因素影響，消費者趨近保守的消費觀念並未大幅好轉。消費者對於物價上漲的預期心理反應在消費行為上，因而希望以實惠的價格得到超值的餐飲服務品質。為了在競爭激烈的產業環境下生存，業者開始著手於發展平價優質的餐點及良好的用餐環境以滿足消費大眾。

C、品牌及產品之多元化發展

台灣餐飲業已逐漸擺脫傳統家庭式、在地化經營，提升到以品牌概念發展之連鎖化經營型態。在國際化及網路資訊發達等因素影響下，國人對特色餐飲及異國料理的需求及接受度也越來越高，消費者並同時更加重視營業場地氣氛、餐飲口味及服務品質，而為迎合消費者多樣化的選擇及需求，國內餐飲業者漸漸朝複合式經營或單項專業經營方式發展。

4、競爭情形

(1)、觀光旅館業

隨著外國旅客來台旅遊市場持續擴大，及國人國內旅行需求成長，企業集團紛紛投資興建各種等級與規格之觀光旅館。飯店集團為搶攻商機、擴大市占率，除了持續拓展據點，也紛紛朝產品多元化發展。依據交通部觀光局之統計，截至104年底全台觀光旅館總計為118家，其中75家為國際觀光旅館，43家為一般觀光旅館，合計總客房數達27,691房。多家國外酒店品牌也因看好觀光客在台之消費潛力，而陸續規畫首次在台拓增據點，如文華東方酒店集團(Mandarin Oriental Hotel Group)、萬豪國際集團(Marriott International)等。然而由於平價飯店市場較符合自由行旅客之需求，因此新設大型商務酒店恐將瓜分商務及高消費族群客源，不利於觀光旅館之整體住房率及平均房價表現。

由於國內觀光旅館市場逐漸飽和，主要飯店集團紛紛朝向多品牌與多角化方式經營。晶華、寒舍、雲品等集團均開設館外餐廳之佈局，其中以本集團所成立之自助餐廳品牌『品花苑』為各觀光飯店集團所開設之最大館外自助餐廳。隨著飯店館外餐廳的蓬勃發展，未來觀光旅館同業之市場競爭將更加激烈，而經營業者也更需倚賴獨特之市場行銷策略從競爭環境中尋求穩定獲利。

(2)、餐飲業

根據財政部之統計，我國整體餐飲業家數在過去五年中呈現逐年成長的趨勢。受惠於我國經濟景氣持續增溫，國人外出餐飲意願提升，國內餐飲業之發展持續成長。

台灣餐飲業者以中小型業者居多，經營型態上亦以獨資占多數，然而近年有不少業者往集團化與連鎖化趨勢發展，採取連鎖加盟經營型態或代理國際特色餐飲品牌藉以提升營收規模。另外，許多業者看好外食市場發展，積極搶占商機，例如便利商店業者推動鮮食商品，並在門市設立座位區；食品業者也推出便利即食的調理肉品、冷凍食品等餐點，意圖利用方便性來攻占餐飲市場。在餐廳業者店址選擇上，由於百貨商場可含納購物、看電影、逛書店等不同消費族群，因此許多餐飲業者選擇進駐百貨商場以有效帶動消費成長動能。而在海外佈局及展店方面，由於中國具備龐大的餐飲消費人口，國內主要餐飲集團以中國大陸為主要海外發展市場。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本公司係從事國際觀光旅館、餐館經營，故不適用。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運用客房庫存量/市場供需與售價之有效控管，增加每房之平均產值。
- (2)、為因應國際性連鎖旅館經營者之長遠競爭，將提高服務品質積極培訓旅館專業管理人才。
- (3)、加強服務品質維持市場領導品牌地位，以鞏固現有客源並積極開發新產業客源。

2、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以多元化的經營角度，拓展營運規模，並同時兼顧在地化的需求，奠定穩固的基礎，期許以三度管理哲學，實現為消費者營造美好體驗的承諾。
- (2)、提供個人化之精緻服務，以創新的產品，殷勤便捷的居留環境提升客戶的滿意度與使用頻率。
- (3)、增加休閒度假旅客之住房比率及附加消費金額，維持市場較高收益之領導地位。
- (4)、積極爭取獎勵旅遊與國際會議舉辦之場地服務與住房機會。
- (5)、持續尋覓適合地點，增加分支據點，以提供高品質之住宿及休閒設施與用餐環境。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1,216,621	100%	1,331,993	100%
總計	1,216,621	100%	1,331,993	100%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日月潭分公司(雲品溫泉酒店)位於日月潭國家風景區，同屬該風景區之主要競爭同業為涵碧樓大飯店及日月行館。根據交通部觀光局統計之 105 年度台灣各風景區國際觀光旅館營業規模，本公司於全台灣風景區觀光旅館排名第一，日月潭國家風景區排名第一。

105 年度全台灣風景區觀光旅館營運排行

排名	旅館名稱	營收規模比重
1	雲品溫泉酒店日月潭	15.31%
2	礁溪老爺大酒店	14.00%
3	凱撒大飯店	13.53%
4	墾丁福華渡假飯店	12.64%
5	涵碧樓大飯店	8.69%
6	太魯閣晶英酒店	6.52%
7	知本老爺大酒店	5.37%
8	阿里山賓館(新館)	4.61%
9	福容大飯店 福隆	4.58%
10	日月行館	4.20%
11	高雄圓山大飯店	3.67%
12	陽明山中國麗緻大飯店	1.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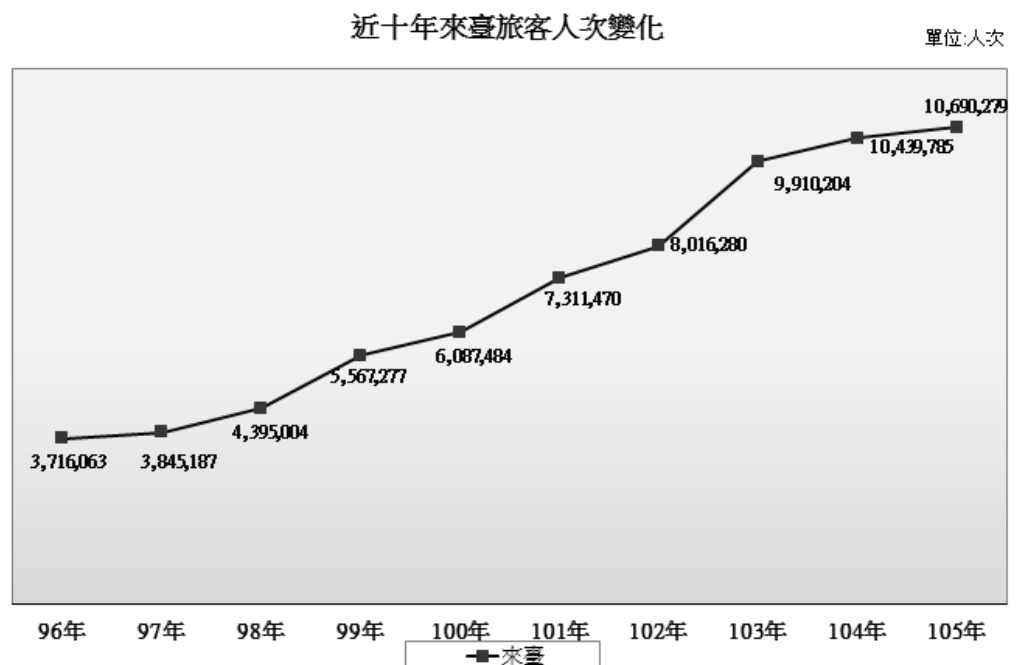
排名	旅館名稱	營收規模比重
13	龍谷大飯店	1.35%
14	東方渡假酒店	1.19%
15	名都觀光渡假大飯店	1.16%
16	阿里山賓館	0.63%
17	趣淘漫旅(原曾文.山芙蓉渡假大酒店)	0.61%
	總計	100.00%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觀光旅館業

105 年來台旅客達 1,069 萬人次，創歷史新高，其中主要客源為中國、日本、韓國、東南亞等國之旅客。受惠於台灣與國際間航班擴增、政府積極推動觀光產業發展政策，以及各國來台旅客人數皆持續成長；且由於近年國人國內旅遊需求穩健提升，國內外旅客對於我國觀光旅館住房之需求也因此驟增。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

而為因應來台觀光旅客人次的大幅成長，飯店業業者紛紛投資興建旅館以滿足旅客需求。根據觀光局統計，全台觀光旅館家數、平均住房率及房價皆逐年提升。由於國內旅館市場逐漸飽和，預計未來我國住宿服務業將朝向更精緻化及多元化之經營方式成長。

近五年度台灣觀光旅館家數、平均住房率及平均房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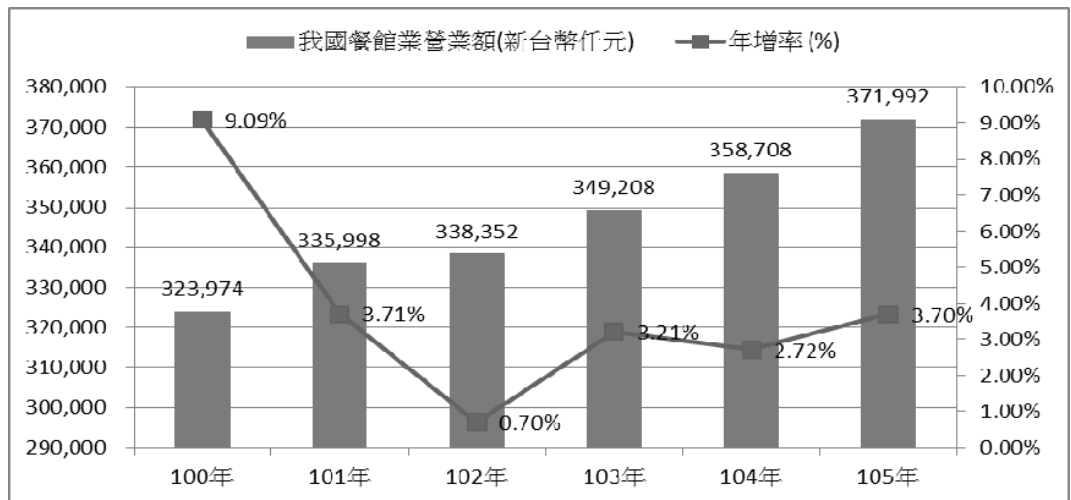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元

類別 年度	國際觀光旅館			一般觀光旅館			全台灣觀光旅館總平均		
	家數	平均住房率	平均房價	家數	平均住房率	平均房價	家數	平均住房率	平均房價
101 年	70	70.93%	3,628	38	66.21%	2,654	108	69.99%	3,445
102 年	71	71.02%	3,821	40	62.76%	2,769	111	69.28%	3,621
103 年	72	73.70%	3,909	42	66.82%	2,937	114	72.21%	3,714
104 年	75	71.27%	3,981	43	64.02%	3,060	118	69.62%	3,789
105 年	75	67.69%	4,004	44	62.13%	3,168	119	66.45%	3,830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

(2)、餐飲業

根據經濟部統計處統計資料顯示，國內最近五年度餐飲業之業績呈現成長趨勢，我國整體餐飲業的家數呈逐年成長的趨勢，近年來家數的成長幅度大約在 3%~4%之間，99 年整體家數已突破 10 萬家，而至 104 年已達 12 萬家。現代人生活步調緊湊，且近年來台灣單身人口、頂客族、婦女就業人口攀升，而由於外食之便利性較高且選擇性廣泛，故使得國人在外用餐之需求增加。另一方面，來台旅遊觀光客的增加也對台灣餐飲市場產值有相當程度的貢獻。各業者為因應國內外食市場的擴張，以及來台觀光人數攀升所致的需求，皆積極展店搶食餐飲市場大餅。國內多數經濟機構預測 105 年我國經濟景氣將持續增溫，民眾外出餐飲消費意願將進一步提升，因此預期 105 年我國平價餐飲市場規模將持續擴大，高價餐飲業者則將提升食材和服務品質以期帶動銷售業績成長。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

4、競爭利基

(1)、地利優勢

本公司雲品溫泉酒店位於台灣熱門旅遊景點日月潭國家風景區內，為國內

第一家擁有天然溫泉之五星度假酒店，飯店位置交通便捷且館內設施完善、服務功能齊全，因此深受國內外旅客及旅行社業者之青睞。

(2)、飯店品牌形象及國際知名大獎

本公司雲品溫泉酒店以獨特之自然景觀、高品質且精緻化之服務深得消費者喜愛，成功塑造良好的品牌形象及知名度，並多次獲得國內外知名旅遊雜誌媒體評選之獎項殊榮及肯定。

(3)、多角化經營策略

本公司充分發揮品牌與飯店服務之優異性，採顧客、市場導向之行銷策略多元化經營，持續發展館外餐飲等事業體，力求與同業產生差異化以拓展營運規模。本公司之館外餐飲品牌「品花苑」占地 1,200 坪，為全台灣規模最大之自助餐廳，全館以歐洲 18 世紀花園風格打造，帶給國內消費者餐飲新體驗。另頤品大飯店(新莊)婚宴會館，全新時尚、氣派之裝潢，並引進全亞洲最大 360 度 LED 環場式屏幕，積極拓展我國婚宴餐飲市場。

(4)、專業經營團隊

本公司之主要經營團隊皆擁有豐富之行銷及飯店餐飲管理經驗，對產業及產品服務有良好的經驗與人脈，能提供客戶即時和專業服務，並領導公司朝向更多元化之發展。

(5)、落實食品和店鋪衛生管理

隨著食安問題及國內消費者意識升高，國人對於食材及衛生環境品質要求驟增，本公司嚴格要求食品安全衛生，設有食安衛生人員定期檢驗販售之餐點、商品及廚房和店鋪內環境、水質、原料製造過程等之品質，審慎把關以保護消費者之健康及權益。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全球景氣維持成長趨勢

根據英國經濟學人資訊中心(Economist Intelligence Unit, EIU)之景氣預測，104 年全球經濟成長幅度為 2.7%，較 103 年經濟成長率估計值高出 0.3%。環球透視預測機構(Global Insight, Inc., GII)對 105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之預估值則達 3%，亦較 104 年之估計值高出 0.5%。而針對我國主要外籍觀光客之來源國日本及中國，EIU 預測之經濟成長率分別為 1.7%與 6.4%，均呈現正成長態勢，有助於我國 105 年外國旅客人次成長之表現。

B、交通便利性提升

除國內主要航空公司持續擴增兩岸與北美航線外，多家國際廉價航空亦拓展台灣與亞太區域之航班。根據交通部民航局統計，101 年搭乘廉價航空進出台灣的旅客僅 93 萬人次，102 年則正式突破 200 萬人次。廉價航空班之擴增將增進我國與亞太地區間旅客交流之便利性。且桃園機場捷運未來分段通車並串聯既有的台北捷運系統，使國際航線與國內交通網路更加

緊密結合，對整體觀光產業發展有加乘效果。

C、媒體行銷觀光推波助瀾

近年來我國政府利用影劇行銷國內景點已成為推廣觀光之有效策略，韓國、中國綜藝節目《花漾爺爺》、《爸爸去哪兒 2》、電影《Lucy》、《太平輪》等影劇作品均出現我國場景，有效提升台灣國內景點之國際能見度。

D、網路團購消費模式興起

隨著國際旅展及網路團購餐券行銷模式持續興起，業者紛紛推出優惠價格誘發民眾購買團購餐券，成功提升民眾外出餐飲消費意願。

E、餐飲習慣及休假制度之改變

隨著國人可支配所得增加及國內週休二日、連假制度之實施，國內休閒旅遊風氣愈漸興盛，有效帶動觀光業及餐飲業之蓬勃發展。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食安問題影響外國旅客來台意願

近年來陸續爆發之塑化劑、毒澱粉、劣質油等食安問題層出不窮，陸續牽連多家知名食品企業、小吃攤、糕餅業、西式餐飲及餐廳，也重創我國美食觀光之形象，恐將影響外國旅客來台觀光之意願。

因應對策

我國觀光局針對食安問題實施『誠實告知、清查團膳、資訊同步、抽檢旅宿』等四大對策，本公司也持續以顧客食用衛生安全為前提，強化對餐飲品質之堅持，加強監測產銷供應鏈並推動食品安全檢查機制，確保落實食品安全管理。

B、廠商經營成本提升

除受到主要食材價格波動和店租壓力因素影響外，國內基本工資亦已上調。隨產業環境趨勢持續朝向平價餐飲市場發展，餐點價格競爭激烈，成本之提升將造成業者經營成本壓力增加。

因應對策

本公司重視供應鏈之整合與管理，已與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的夥伴關係，能同時取得品質及價格之優勢。另外，本公司也將於成本費用上進行更加審慎之控管，擷節開支以降低經營成本上升之影響。

C、觀光旅館業競爭日益激烈

近年來國內觀光旅館家數驟增，國際性飯店集團來台擴點，然而隨著來台旅客成長率漸趨緩慢，未來旅館業預估會有供給過剩之狀況。

因應對策

本公司將持續提供良好的服務品質，強化客戶對於本集團之認同及青睞，並積極規畫多元化之旅遊主題，透過與旅行社及信用卡公司等異業合作，推出優惠套裝行程持續開發國內外客源，降低市場風險。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項目	主要用途
客房出租	提供客房住宿之頂級休旅。
餐飲服務	無國界料理自助餐廳、婚宴場地桌菜供應。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係從事國際觀光旅館、餐館經營，產品係屬服務提供，尚不適用。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本公司係從事國際觀光旅館、餐館經營，其主要原料為客房之各項備品及餐飲服務之食材等，本公司與眾多供應商合作關係良好，供應情況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

1、最近二年度進貨金額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本公司進貨對象分散，最近二年度未有進貨金額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2、最近二年度銷貨金額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本公司主要從事國際觀光旅館、餐館經營，銷貨對象為旅行社及一般消費者，銷貨對象分散。最近二年度未有銷貨金額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本公司係從事國際觀光旅館、餐館經營，故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售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4 年度				105 年度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客房收入	(註 1)	-	(註 1)	418,142	(註 1)	-	(註 1)	471,410
餐飲收入	(註 1)	-	(註 1)	764,484	(註 1)	-	(註 1)	827,236
其他收入	(註 1)	-	(註 1)	33,995	(註 1)	-	(註 1)	33,347
合 計	(註 1)	-	(註 1)	1,216,621	(註 1)	-	(註 1)	1,331,993

註 1：本公司係從事國際觀光旅館、餐館經營，故無法計算銷售量。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註)
員工人數	直接人工	369	361	359
	間接人工	111	135	127
	合 計	480	496	486
平均年歲		31	31	31
平均服務年資		1.05	1.81	2
學歷分佈 比 率	博士	-	-	-
	碩士	12	13	13
	大專	275	278	277
	高中	146	158	152
	高中以下	47	47	44

註：截至 106/4/30 之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請、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主要係以提供住房及餐飲等服務之觀光旅館業，無嚴重之環境污染問題。飯店排放之廢污水已設置汙水處理廠處理，並向地方主管機關提出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經南投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審查，符合水污染防治法第 14 條之規定；廢棄物交由合格之廠商負責處理，並向地方主管機關申報廢棄物清理計畫書，經書面審查結果同意核備。茲將本公司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等情形列示於下：

- (1)、本公司已取具之固定污染源設置及操作許可證

類別	證號	有效期限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投縣環水許字第 00512-00 號	民國 110 年 04 月 07 日

- (2)、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情形：無。

- (3)、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設置情形：

姓名	許可證種類	許可證字號
洪嘉建	乙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	(99)環署訓證字 GB070290 號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設備	用途	效益
廚房汗水油水分離處理設備	飯店廚房汗水為高油脂廢水，透過油水分離處理設備，降低油脂，以達放流水標準。	降低油脂，最大限值 10mg/L 以下，符合水污染防治法放流水標準。
污泥壓濾式脫水機	將污泥儲存槽，原本的濕污泥(含水率 98%)透過污泥壓濾式脫水機，製作污泥餅(含水率 75%)，委託合格廠商清運。降低 COD 化學需氧量及 BOD 生物需氧量。	降低 COD 化學需氧量及 BOD 生物需氧量，COD 最大限值 150mg/L 以下，BOD 最大限值 50mg/L 以下，符合水污染防治法放流水標準。
砂濾器過濾放流水水質	將放流水加氯消毒後，及砂濾器過濾放流水後，降低放流水 SS 懸浮固體量。	降低放流水 SS 懸浮固體量 SS，最大限值 50mg/L 以下，符合水污染防治法放流水標準。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於 104 年 5~7 月因申報廢食用油資料有誤，於 104 年 12 月 3 日經新北市政府環保局發函，違反廢棄物處理法被裁處新台幣 6 仟元；本公司除已依法繳清罰款外，亦已針對廢食用油之申報進行更正改進。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污染環境而遭主管機關處分之情事。

5、說明目前污染情況及其改善對於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發生污染之情事。

另本公司於 105 年度施作污水處理設備之維修保養工程，預計 106 年 6 月完成改善工程相關支出約為新台幣 2,316 仟元。

五、勞資關係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視員工為最重要之人力資源，各項福利措施，係依勞動基準法、勞工保險條例、全民健康保險法等相關法令辦理，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公司及其員工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職工福利事項，從業人員得享有福利措施，主要政策及措施如下：

- 獎金：全勤獎金、績效獎金、年終與營運獎金(視當年公司營運績效及員工考績發放)、三節禮金(券)及生日禮金(券)
- 保險：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員工團體保險
- 活動：尾牙(或春酒)、年度國內外員工旅遊及壽星慶生活動
- 優惠：員工及親屬(友)住宿優惠、員工免費住房、員工結婚喜宴優惠及員工餐飲優惠
- 補助：結婚賀禮及喪葬奠儀
- 其他：健康檢查、員工膳食或伙食津貼及員工優惠儲蓄計畫

(2)、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訂有人力資源策略總目標為：「塑造公司，成為一個讓所有員工如同家人般彼此真誠對待，進而自發性地提供主人式的服務，使內部同仁、外部顧客皆同感賓至如歸的企業。」為達上述目標，已陸續完成建置公司訓練體系，並訂定五年中長期之【五星計畫】-伯樂之星(建立雇主品牌形象與選才)、明日之星(育才與留才)、技藝之星(育才與用才)、三度之星(育才與用才)、創意之星(育才、用才與留才)，也全面導入以職能為基礎的 TTQS(Talent Quality-management System) 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除重視現場之專業 SOP 訓練外，並已導入訓練如下：

- 校園實習生人才深耕計畫
-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 新進人員輔導教練培訓與認證
- 儲備基層幹部培訓
- 儲備中階幹部培訓
- 儲備高階幹部培訓
- SOP 訓練員及內部講師培訓
- 中高階主管領導職能強化計畫
- 創新種子人才培訓
- 員工自費進修暨外訓補助計畫

(3)、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自民國 94 年 7 月起實施勞工退休金新制，公司按月提繳勞工薪資之百分之

六作為勞工退休金存入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並無重大勞資糾紛及損失之情事發生，各級主管除隨時與員工溝通外，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適時討論並協調各方意見，預期勞資雙方將繼續維持更和諧之關係。

(5)、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使員工權益獲得最大保障，諸如任用、工作時間、休假及請假、薪資、獎懲、考核及退休等，除遵照政府有關法令規定外，並將相關之員工權益詳列入工作規則中，以保障員工權益。

2.列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人事管理規章，成立迄今勞資關係和諧融洽，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勞資糾紛造成損失之情形，預計未來年度亦將繼續秉持相互尊重之態度，而避免勞資糾紛產生重大損失之虞。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晶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3.9.1-123.8.31	1.租賃標的物：新北市新莊區五工路 66 號 5~8 樓。 2.租金計算及支付方式：依營業額計算抽成租金，惟每月抽成租金不得低於各包底租金。	非經出租人同意，不得將租賃標的物之全部或一部分頂讓、出借、出租或以其他方式交予他人使用。
長期融資契約	華南商業銀行中崙分行	103.4.3-118.4.3	長期擔保放款(15 年)	擔保條件：雲品日月潭酒店 100% 擔保土地及建物。
商標授權及共同行銷協議	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	103.4.1-113.3.31	1.商標授權(商標名稱：雲品酒店 FLEUR DE CHINE HOTEL 及圖)。 2.共同行銷企劃服務。	除經雲朗觀光(股)公司事前同意外，雲品國際酒店(股)公司不得將本合約項下權利或義務之一部或全部轉讓他人。
商標授權及共同行銷協議	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	103.4.1-113.3.31	1.商標授權(商標名稱：頤品、品花苑、Giardino 及圖)。 2.共同行銷行銷企劃服務。	除經雲朗觀光(股)公司事前同意外，雲品國際酒店(股)公司不得將本合約項下權利或義務之一部或全部轉讓他人。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 動 資 產	—	—	199,988	120,740	156,0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1,832,895	1,799,799	1,718,024
無 形 資 產	—	—	—	—	—
其 他 資 產	—	—	2,953	17,653	18,913
資 產 總 額	—	—	2,035,836	1,938,192	1,893,03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429,948	659,818	361,784
	分配後	—	519,963	809,843	註 2
非 流 動 負 債	—	—	900,120	481,289	410,29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1,330,068	1,141,107	772,075
	分配後	—	1,420,083	1,291,132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股 本	—	—	600,100	600,100	656,370
資 本 公 積	—	—	—	—	225,08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105,668	196,985	239,509
	分配後	—	15,653	46,960	註 2
其 他 權 益	—	—	—	—	—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	705,768	797,085	1,120,959
	分配後	—	615,753	647,060	註 2

註 1：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經股東常會決議，故分派後數字尚未確定。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業收入	—	—	634,249	1,216,621	1,331,993
營業毛利	—	—	250,362	394,110	441,519
營業損益	—	—	134,850	223,409	242,3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7,539)	(4,453)	(8,610)
稅前淨利	—	—	127,311	218,956	233,73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	—	105,668	181,332	192,54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	—	105,668	181,332	192,5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	—	2.35	3.02	3.18

註 1：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流動資產		—	—	—	100	100
基金及投資		—	—	—	—	—
固定資產		—	—	—	—	—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	—	—	—	—
資產總額		—	—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	—
	分配後	—	—	—	—	—
長期負債		—	—	—	—	—
其他負債		—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	—	—
	分配後	—	—	—	—	—
股本		—	—	—	100	100
資本公積		—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	—
	分配後	—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	100	100
	分配後	—	—	—	100	100

註1：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於101年11月核准設立。

(四)、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營 業 收 入	—	—	—	—	—
營 業 毛 利	—	—	—	—	—
營 業 損 益	—	—	—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	—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	—	—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	—	—	—	—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	—	—	—
本 期 損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	—	—	—	—

註 1：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於 101 年 11 月核准設立。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查核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1 年	邵志明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2 年	邵志明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3 年	邵志明、郭政弘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4 年	邵志明、郭政弘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5 年	邵志明、郭政弘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65.33	58.87	40.7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87.61	71.03	89.1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	46.51	18.30	43.15
	速動比率(%)	—	—	40.14	14.66	35.09
	利息保障倍數(倍)	—	—	15.74	14.09	20.0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74.08	73.13	67.25
	平均收現日數	—	—	5	5	5
	存貨週轉率(次)	—	—	78.52	76.96	77.4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13.22	13.44	12.96
	平均銷貨日數	—	—	5	5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0.69	0.67	0.76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0.62	0.61	0.70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0.62	0.61	0.7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11.09	9.82	10.58
	權益報酬率(%)	—	—	29.94	24.13	20.0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 7)	—	—	21.21	36.49	35.61
	純益率(%)	—	—	16.66	14.90	14.46
	每股盈餘(元)	—	—	2.35	3.02	3.1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90.92	46.13	84.5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118.46	124.88	154.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23.54	15.08	8.8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1.44	1.41	1.38
	財務槓桿度	—	—	1.07	1.08	1.0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分析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						
1. 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主要係 105 年度償還長短期借款 3.7 億所致。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要係 105 年度辦理初次上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致。						
3.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 105 年度償還短期借款 3.1 億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 105 年度利息費用數減少所致。						
5. 權益報酬率減少，主要係 105 年度辦理初次上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增加普通股股本及資本公積所致。						
6.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 105 年度發放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個別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個別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邵志明會計師及郭政弘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同意上開會計師事務所查核意見，並審查上開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上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王全喜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

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不動產及設備減損評估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因不動產及設備之金額重大，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須定期評估不動產及設備是否具有減損跡象。其評估減損之方法將直接影響相關金額之認列，因是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之內部控制測試了解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辨認資產減損跡象之內部控制及執行情形。此外，本會計師亦透過固定資產盤點之觀察，取得個別資產實體是否已發生毀損之證據，並透過了解各營運據點之營業狀況及週邊不動產交易情形，評估是否發生減損跡象以致須進一步進行減損測試。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邵 志 明

邵志明



會計師 郭 政 弘

郭政弘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9 日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六）	\$ 99,660	5	\$ 74,473	4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四及二十）	23,462	1	16,150	1
130X	存貨（附註四）	11,392	1	11,597	-
1410	預付款項	17,763	1	12,382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820	-	6,13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6,097	8	120,740	6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四、七及二一）	1,718,024	91	1,799,799	9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七及十五）	18,913	1	17,65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736,937	92	1,817,452	94
1XXX	資 產 總 計	\$ 1,893,034	100	\$ 1,938,192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八及二一）	\$ -	-	\$ 310,000	16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九）	73,111	4	64,321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及十）	111,889	6	125,136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五）	21,848	1	27,919	1
2310	預收款項	123,386	7	109,726	6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八及二一）	26,923	1	19,23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627	-	3,48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61,784	19	659,818	3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八及二一）	409,615	22	480,769	25
2645	存入保證金	676	-	52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10,291	22	481,289	25
2XXX	負債總計	772,075	41	1,141,107	59
	權益（附註一及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656,370	35	600,100	31
3200	資本公積	225,080	12	-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700	1	10,567	-
3350	未分配盈餘	210,809	11	186,418	10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239,509	12	196,985	10
3XXX	權益總計	1,120,959	59	797,085	41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893,034	100	\$ 1,938,19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盛治仁



經理人：丁原偉



會計主管：許慧如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三及二十）	\$ 1,331,993	100	\$ 1,216,62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四及二十）	<u>890,474</u>	<u>67</u>	<u>822,511</u>	<u>68</u>
5950	營業毛利	441,519	33	394,110	32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十四及二十）	<u>199,172</u>	<u>15</u>	<u>170,701</u>	<u>14</u>
6900	營業淨利	<u>242,347</u>	<u>18</u>	<u>223,409</u>	<u>1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3,759	-	12,40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5)	-	(136)	-
7050	財務成本	(<u>12,284</u>)	(<u>1</u>)	(<u>16,726</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8,610</u>)	(<u>1</u>)	(<u>4,453</u>)	-
7900	稅前淨利	233,737	17	218,956	1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五）	(<u>41,188</u>)	(<u>3</u>)	(<u>37,624</u>)	(<u>3</u>)
8500	綜合損益總額	<u>\$ 192,549</u>	<u>14</u>	<u>\$ 181,332</u>	<u>15</u>
	每股盈餘（附註十六）				
9710	基 本	<u>\$ 3.18</u>		<u>\$ 3.02</u>	
9810	稀 釋	<u>\$ 3.18</u>		<u>\$ 3.02</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盛治仁



經理人：丁原偉



會計主管：許慧如



雲品國際酒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 通 股 數	股 金	本 額	資 本 公 積 — 股 票 發 行 溢 價	保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未 分 配 盈 餘	權 益 總 計
A1	60,010	\$ 600,100		\$ -	\$ -	\$ 105,668	\$ 705,768
B1	-	-	-	-	10,567	(10,567)	-
B5	-	-	-	-	-	(90,015)	(90,015)
D1	-	-	-	-	-	181,332	181,332
Z1	60,010	600,100		-	10,567	186,418	797,085
B1	-	-	-	-	18,133	(18,133)	-
B5	-	-	-	-	-	(150,025)	(150,025)
E1	5,627	56,270		225,080	-	-	281,350
D1	-	-	-	-	-	192,549	192,549
Z1	65,637	\$ 656,370		\$ 225,080	\$ 28,700	\$ 210,809	\$ 1,120,95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盛治仁



經理人：丁原偉



會計主管：許慧如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233,737	\$ 218,956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1,426	91,378
A20900	財務成本	12,284	16,726
A21200	利息收入	(124)	(27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淨損	-	21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及帳款	(7,312)	974
A31200	存 貨	205	(1,819)
A31230	預付款項	(5,381)	5,24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318	4,758
A32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	8,790	6,24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4,826	24,874
A32210	預收款項	13,660	(5,14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42	(8,537)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365,571	353,40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4	27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636)	(16,54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7,274)	(32,75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5,785	304,36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40,438)	(119,44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16	95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805	(15,48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617)	(134,83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10,000)	250,000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10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163,462)	(40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56	4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50,025)	(\$ 90,015)
C04600	現金增資	<u>281,350</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41,981</u>)	(<u>239,615</u>)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5,187	(70,088)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74,473</u>	<u>144,561</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99,660</u>	<u>\$ 74,473</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盛治仁



經理人：丁原偉



會計主管：許慧如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 101 年 11 月經核准設立，母公司為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9.30%），主要從事經營國際觀光旅館業務。本公司股票於 105 年 11 月 23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106年適用之IFRSs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外，另配合國內實施IFRSs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10%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預期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無重大影響。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資產負

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五)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六) 有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與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及帳款等，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

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八) 收入認列

營業收入係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營業折讓係於實際發生期間列為營業收入減項。

客房收入及餐飲收入係於服務已確實提供時認列，並以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

(九)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一)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六、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271	\$ 2,86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6,389	71,610
	<u>\$ 99,660</u>	<u>\$ 74,473</u>

七、不動產及設備

	土 地	建 築 物	營 業 器 具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131,649	\$ 1,309,048	\$ 54,672	\$ 364,489	\$ 27,813	\$ 1,887,671
增 添	-	2,723	2,832	34,145	18,698	58,398
處 分	-	(984)	(1,347)	-	(429)	(2,76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31,649</u>	<u>\$ 1,310,787</u>	<u>\$ 56,157</u>	<u>\$ 398,634</u>	<u>\$ 46,082</u>	<u>\$ 1,943,309</u>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42,677	\$ 4,641	\$ 2,987	\$ 4,471	\$ 54,776
折舊費用	-	56,712	6,908	20,330	7,428	91,378
處 分	-	(984)	(1,347)	-	(313)	(2,64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8,405</u>	<u>\$ 10,202</u>	<u>\$ 23,317</u>	<u>\$ 11,586</u>	<u>\$ 143,510</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31,649</u>	<u>\$ 1,212,382</u>	<u>\$ 45,955</u>	<u>\$ 375,317</u>	<u>\$ 34,496</u>	<u>\$ 1,799,799</u>
成 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131,649	\$ 1,310,787	\$ 56,157	\$ 398,634	\$ 46,082	\$ 1,943,309
增 添	-	2,012	5,831	695	1,129	9,667
處 分	-	(1,138)	(1,085)	-	(3,516)	(5,739)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31,649</u>	<u>\$ 1,311,661</u>	<u>\$ 60,903</u>	<u>\$ 399,329</u>	<u>\$ 43,695</u>	<u>\$ 1,947,237</u>
累計折舊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98,405	\$ 10,202	\$ 23,317	\$ 11,586	\$ 143,510
折舊費用	-	56,264	8,429	19,994	6,739	91,426
處 分	-	(1,138)	(1,085)	-	(3,500)	(5,72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53,531</u>	<u>\$ 17,546</u>	<u>\$ 43,311</u>	<u>\$ 14,825</u>	<u>\$ 229,213</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131,649</u>	<u>\$ 1,158,130</u>	<u>\$ 43,357</u>	<u>\$ 356,018</u>	<u>\$ 28,870</u>	<u>\$ 1,718,024</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主 建 物	50 年
其 他	5 至 30 年
營 業 器 具	3 至 10 年
租 賃 改 良	5 至 20 年
其 他 設 備	3 至 15 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

二一。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包括非現金項目，其金額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及設備增添	\$ 9,667	\$ 58,398
預付設備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050	(1,898)
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應付款）減少	<u>27,721</u>	<u>62,946</u>
	<u>\$ 40,438</u>	<u>\$119,446</u>

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 -	\$250,000
銀行信用借款	<u>-</u>	<u>60,000</u>
	<u>\$ -</u>	<u>\$310,000</u>

104 年 12 月 31 日銀行借款年利率為 1.45%。

(二) 長期銀行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436,538	\$500,00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26,923</u>)	(<u>19,231</u>)
	<u>\$409,615</u>	<u>\$480,769</u>

本公司銀行擔保借款係於動用日起滿兩年後按月攤還本金，借款到期日為 118 年 6 月，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分別為 1.76% 及 1.71%。

銀行擔保借款係以本公司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一。

九、應付票據及帳款

本公司購買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45 天。本公司係遵循雙方議定付款條件，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6,774	\$ 45,970
應付租金	7,392	14,999
應付設備款	571	28,292
其 他	47,152	35,875
	<u>\$111,889</u>	<u>\$125,136</u>

十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二、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仟股數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仟股數	<u>65,637</u>	<u>60,010</u>
已發行股本	<u>\$ 656,370</u>	<u>\$ 600,1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05 年 10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627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50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656,37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5 年 10 月 24 日申報生效，以 105 年 11 月 21 日為增資基準日，股款並已全數收足。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u>\$225,080</u>	<u>\$ -</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5 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四之(二)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每年發放現金股利為股利總額 20% 以上，以配合公司各事業發展投資之需要。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5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8,133	\$ 10,567		
現金股利	150,025	90,015	\$ 2.5	\$ 1.5

本公司 106 年 3 月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9,255	
現金股利	164,092	\$ 2.5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5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三、收 入

	105年度	104年度
餐飲收入	\$ 827,236	\$ 764,484
客房收入	471,410	418,142
其他收入	33,347	33,995
	<u>\$ 1,331,993</u>	<u>\$ 1,216,621</u>

十四、淨 利

(一) 折 舊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及設備	<u>\$ 91,426</u>	<u>\$ 91,37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4,514	\$ 84,367
營業費用	6,912	7,011
	<u>\$ 91,426</u>	<u>\$ 91,378</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307,390	\$272,247
退職後福利－確定提撥計畫	12,586	10,824
其他員工福利	18,309	23,320
	<u>\$338,285</u>	<u>\$306,39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44,310	\$227,291
營業費用	93,975	79,100
	<u>\$338,285</u>	<u>\$306,391</u>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依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0.01%-3%提撥員工酬勞及以不高於 1%提撥董事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	0.01%	0.01%
董事酬勞	0.50%	0.50%

金 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	\$ 24	\$ 23
董事酬勞	1,170	1,110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5 月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 95 仟元，與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39,764	\$ 38,34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17	509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22</u>	<u>(119)</u>
	41,203	38,734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15)</u>	<u>(1,11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1,188</u>	<u>\$ 37,62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稅前淨利	<u>\$233,737</u>	<u>\$218,95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17%）		
計算之所得稅	\$ 39,735	\$ 37,22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4	1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17	50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122</u>	<u>(119)</u>
	<u>\$ 41,188</u>	<u>\$ 37,624</u>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1,848</u>	<u>\$ 27,919</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尚未實現之費用	<u>\$ 1,419</u>	<u>\$ 15</u>	<u>\$ 1,434</u>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尚未實現之費用	<u>\$ 309</u>	<u>\$ 1,110</u>	<u>\$ 1,419</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7 年以後未分配盈餘	<u>\$210,809</u>	<u>\$186,418</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4,381</u>	<u>\$ 12,168</u>

105 年度預計及 104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1.64% 及 20.85%。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五）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3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六、每股盈餘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192,549</u>	<u>\$181,332</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仟股數	<u>60,627</u>	<u>60,01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3.18</u>	<u>\$ 3.0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192,549</u>	<u>\$181,33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仟股數	<u>60,627</u>	<u>60,015</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3.18</u>	<u>\$ 3.02</u>

十七、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承租建築物，租期自 103 年 9 月至 123 年 8 月。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28,620	\$ 28,620
1~5 年	119,250	117,819
超過 5 年	<u>397,174</u>	<u>427,225</u>
	<u>\$545,044</u>	<u>\$573,664</u>

本公司之不動產租賃合約包含或有租金條款，約定應按本公司新莊分公司營業額之一定百分比給付或有租金；此外，自承租日起之第 5 年及第 10 年起各調漲固定租金 5%。

十八、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本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於過往年度相較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及權益組成。此外，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十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19,851	\$ 87,76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622,214	999,97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與應收票據及帳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營運環境之影響，惟本公司已依業務性質及風險分散原則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財務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係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6,389	\$ 71,610
－金融負債	436,538	81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浮動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決定。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因市場利率變動使本年度淨利隨之變動。

針對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利率變動金融資產部位，市場利率每上升 50 個基點，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將有現金流入分別為 482 仟元及 358 仟元。當市場利率下降 50 個基點時，其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針對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利率變動金融負債部位，市場利率每上升 50 個基點，浮動利率金融負債將有現金流出分別為 2,183 仟元及 4,050 仟元。當市場利率下降 50 個基點時，其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授信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複核。未符合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5 年 12 月 31 日

	<u>1 至 3 個月</u>	<u>3 個月至 1 年</u>	<u>1 年 以 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85,000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8,572</u>	<u>25,557</u>	<u>442,659</u>
	<u>\$ 193,572</u>	<u>\$ 25,557</u>	<u>\$ 442,659</u>

104 年 12 月 31 日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89,457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312,199</u>	<u>24,867</u>	<u>532,494</u>
	<u>\$ 501,656</u>	<u>\$ 24,867</u>	<u>\$ 532,494</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60,000
— 未動用金額	<u>320,000</u>	<u>290,000</u>
	<u>\$ 320,000</u>	<u>\$ 350,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000,000	\$ 750,000
— 未動用金額	<u>700,000</u>	<u>-</u>
	<u>\$ 1,700,000</u>	<u>\$ 750,000</u>

二十、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母公司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本公司與母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係客房收入，因金額均未達本公司營業收入 1%，故不予揭露；與關係人間交易之價格及款項收付期間，係與非關係人相當。

(二) 進 貨

	105年度	104年度
	<u>\$ 3,943</u>	<u>\$ 7,426</u>

本公司與母公司間交易之價格及款項收付期間，係雙方議定。

(三) 營業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品牌授權及共同行銷費	\$ 51,061	\$ 46,903
其 他	<u>2,406</u>	<u>1,311</u>
	<u>\$ 53,467</u>	<u>\$ 48,214</u>

本公司與母公司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收付款條件。

母公司為本公司提供部分管理服務，本公司認列並支付品牌授權及共同行銷費，並予以適當分攤至發生成本之相關部門。本公司支付母公司之品牌授權及共同行銷之金額及條件，係雙方議定之。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列應收票據及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 4,789</u>	<u>\$ 3,89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0,387	\$ 17,566
退職後福利	<u>720</u>	<u>621</u>
	<u>\$ 21,107</u>	<u>\$ 18,187</u>

105及104年度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土地	\$ 131,649	\$ 131,649
建築物	<u>1,098,487</u>	<u>1,150,001</u>
	<u>\$ 1,230,136</u>	<u>\$ 1,281,650</u>

二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無。

(二)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三、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餐飲部門	\$ 827,236	\$ 764,484	\$ 126,613	\$ 118,106
客房部門	471,410	418,142	290,594	249,820
其 他	33,347	33,995	24,312	26,184
	<u>\$1,331,993</u>	<u>\$1,216,621</u>	441,519	394,110
營業費用			(199,172)	(170,701)
財務成本			(12,284)	(16,726)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 支出淨額			3,674	12,273
稅前淨利			<u>\$ 233,737</u>	<u>\$ 218,956</u>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淨利，不包含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本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作為衡量績效之依據。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差異	
			差異金額	差異%
流動資產	156,097	120,740	35,357	29.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18,024	1,799,799	(81,775)	(4.5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913	17,653	1,260	7.14
資產總額	1,893,034	1,938,192	(45,158)	(2.33)
流動負債	361,784	659,818	(298,034)	(45.17)
長期負債	410,291	481,289	(70,998)	(14.75)
負債總額	772,075	1,141,107	(369,032)	(32.3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20,959	797,085	323,874	40.63
股本	656,370	600,100	56,270	9.38
資本公積	225,080	-	225,080	100
保留盈餘	239,509	196,985	42,524	21.59
其他權益	-	-	-	-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1,120,959	797,085	323,874	40.63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重大變動項目(分析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之主要原因：				
1、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現金增加 25,187 仟元所致。				
2、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償還短期借款 310,000 仟元所致。				
3、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現金增資所致。				

二、財務績效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331,993	1,216,621	115,372	9.48
營業成本	890,474	822,511	67,963	8.26
營業毛利	441,519	394,110	47,409	12.03
營業費用	199,172	170,701	28,471	16.68
營業利益	242,347	223,409	18,938	8.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610)	(4,453)	(4,157)	93.35
稅前淨利	233,737	218,956	14,781	6.75
所得稅費用	(41,188)	(37,624)	(3,564)	9.47
本期淨利	192,549	181,332	11,217	6.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稅後淨額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2,549	181,332	11,217	6.1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分析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				
1、營業外支出增加，主係 105 年度其他營業外收入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之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全 年 現 金 流 入 (出) 量	現 金 剩 餘 (不 足) 數 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4,473	305,785	25,187	99,660	-	-
1.本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來自營業獲利等。 (2)投資活動：主要係購置固定資產。 (3)籌資活動：主要係現金增資、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銀行借款等。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 105 年度流動比率偏低，主係短期借款、應付薪資、應付設備款，以及預收餐券、住宿券等預收款項較高所致。惟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營運資金尚屬充足，且尚有短期融資可用額度 1,020,000 仟元，尚無流動性風險。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因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99,660	365,785	(380,000)	85,445	-	-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計 105 年度之銷貨收入維持穩定成長，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預計因營運之飯店、餐館裝(維)修，產生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預計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銀行借款，產生籌資活動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連繫以取得較優惠之借款利率，利率尚稱平穩，本公司 104 年度及 105 年度利息費用分別為 16,726 仟元及 12,284 仟元，佔營業收入比重分別為 1.37%及 0.92%，顯示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此外，本公司財務穩健、債信良好，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預計未來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整體營運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經營 100%內銷之國際觀光旅館及餐館服務，營業收入及成本皆以新台幣為主，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甚微。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將通貨膨脹之風險於規劃年度營運計畫時予以考量，並持續監控市場價格變化情形，對於銷售訂價亦依市場需求予以調整，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互動關係，採購政策主要係定期以廠商投標進行比價之方式，降低進貨成本，且同時擁有多家合格替代廠商可供選擇，藉以因應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財務策略是以穩健、保守為原則，故最近年度及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之交易。

2、本公司已依主管機關相關法令及規定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以為依循。本公司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事。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不適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均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且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與法規變動趨勢，並不定期指派專業人員接受內、外訓之相關課程，以即時因應國內外政經情勢變化，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有因相關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受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科技改變及所處產業之發展演變，並以創新的服務滿足消費者需求，以達成集團永續發展之目標。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發生因科技改變及產業改變致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迄今尚未有發生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營運危機之情事，未來將持續遵守並盡力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適時諮詢相關專家，以降低該等風險之發生及該等風險對於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進行併購之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係經營國際觀光旅館及餐館服務等，主要之顧客用品及生鮮食品等供應情況穩定，進、銷貨對象均屬分散，尚無過度集中之情事。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大股東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因配合本公司辦理股票初次上市過額配售，於 105 年度出售其持股 759 仟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1.16%，對本公司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報告書

1、關係企業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之關係概況：

106 年 4 月 2 日

控制公司 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 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 比例	設質 股數	職稱	姓名
雲朗觀光股 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之母公司	45,488,000	69.30%	—	董事長	盛治仁
					董 事	曾貴蘭

2、進、銷貨交易情形：

(1)、銷貨交易：本公司與母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係客房收入，因金額均未達本公司營業收入 1%，故不予揭露；與關係人間交易之價格及款項收付期間，係與非關係人相當。

(2)、進貨交易：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款項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貨毛利	(銷)貨之比率	單價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備抵呆帳金額	
進貨	3,943	-	1.14%	雙方議定	月結 45 天	雙方議定	月結 45 天	無重大差異	4,789	20.41%	-	-	-	無

3、財產交易情形：無。

4、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5、資產租賃情形：

交易類型 (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		租 賃 期 間	租 賃 性 質	租 金 決 定 依 據	收取(支付)方 法	與一般租金水 準之比較情形	105 年度租 金總額	本期收付情 形	其他 約 事 項
	名 稱	座 落 地 點								
承租	土地	南投縣魚池鄉	103/4/1~113/3/31	營業租賃	依市場行情議定	月結 45 天	與一般租金水 準同	720,000	正常	無
承租	辦公室	新北市新莊區	103/4/1~106/3/31	營業租賃	依市場行情議定	月結 45 天	與一般租金水 準同	240,000	正常	無

單位：新台幣仟元

6、背書保證情形：無。

7、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無。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不適用。

(三)、關係報告書：詳第 113 頁至第 115 頁。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自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盛治仁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九 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需求，本公司於 105 年度股東常會補選 3 名獨立董事，監察人自然解任，變動總席次達三分之一以上。本次董事之變動，應對本公司之股東權益有正面之提昇作用。

雲品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盛治仁

